

公司代码：688545

公司简称：兴福电子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李少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谈晓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袁龙言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681.76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8,735.96万元。

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以截至2026年2月27日公司总股本36,000万股为基准（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为准），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800万元（含税），占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52.22%，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金额。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4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3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04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三)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兴福电子、股份公司、发行人	指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兴发集团	指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宜昌兴发	指	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芯福创投	指	宜昌芯福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兴昕创投	指	宜昌兴昕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国家集成电路基金二期	指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联和股权投资基金	指	厦门联和二期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石溪产恒投资基金	指	合肥石溪产恒二期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兴晟投资	指	海南兴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奥鑫控股	指	浙江奥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华星控股	指	SINO STAR HOLDING LIMITED，华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聚源投资	指	聚源信诚（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SK 海力士投资	指	SK 海力士（无锡）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中化兴发产业基金	指	中化兴发（湖北）高新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中金启辰	指	中金启辰贰期（苏州）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合肥海通中小基金	指	合肥海通中小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佳裕宏德	指	佳裕宏德（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盛芯基金	指	徐州盛芯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君海荣芯	指	江苏君海荣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幸璞电子	指	上海幸璞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宜昌国投	指	宜昌国投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上海兴福	指	上海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津兴福	指	天津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兴远芯	指	湖北兴远芯气体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广东兴福	指	广东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新加坡兴福	指	SINOPHORUS SINGAPORE PTE. LTD.，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津环渤	指	天津环渤新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电子化学材料	指	电子工业使用的专用化学品和化工材料
电子级	指	应用在集成电路、显示面板、光伏等电子工业领域的化学材

		料产品等级，具体化学材料产品包括湿电子化学品、电子气体等，较冶金、化工、机械工业、医疗、食品等众多普通工业应用的化学材料而言，电子化学材料纯度要求高
湿电子化学品	指	也称超净高纯电子化学品，是化学试剂中对纯度要求最高的领域，一般要求控制化学试剂中颗粒粒径低于 $0.5\ \mu\text{m}$ ，杂质含量低于 ppm 级，主要包括通用湿电子化学品（超净高纯试剂）和功能湿电子化学品，主要用于集成电路、显示面板、光伏太阳能等领域产品的清洗、蚀刻等工艺环节
通用湿电子化学品	指	也称超净高纯试剂，是微电子、光电子湿法工艺制程中使用的液体化工材料，按照性质划分可分为：酸类、碱类、有机溶剂类等
功能湿电子化学品	指	是满足制造中特殊工艺需求的配方类或复配类化学品，是在单一的高纯电子化学品（或多种电子化学品的配合）基础上，加入有机溶剂、螯合剂、表面活性剂等混合而成的化学品
电子级磷酸	指	又称高纯磷酸、超纯磷酸，属于超净高纯试剂，是一种杂质含量、纯度和洁净度符合 GB/T28159-2011《电子级磷酸》和 SEMIC36-1121《电子级磷酸》标准的磷酸产品，是磷酸产品中杂质含量最少、纯度和洁净度最高的产品，广泛应用于大规模集成电路、薄膜液晶显示器（TFT-LCD）等微电子工业，主要用于芯片和液晶面板部件的蚀刻
电子级硫酸	指	又称高纯硫酸、超纯硫酸，属于超净高纯试剂，是一种杂质含量、纯度和洁净度符合 GB/T41881-2022《电子级硫酸》和 SEMI 通用标准的硫酸产品，是硫酸产品中杂质含量最少、纯度和洁净度最高的产品，广泛应用于半导体、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的装配和加工过程，主要用于硅晶片的清洗和蚀刻，可有效除去晶片上的杂质颗粒、无机残留物和碳沉积物
电子级双氧水	指	又称高纯双氧水、超纯双氧水，属于超净高纯试剂，是一种杂质含量、纯度和有机物含量符合 SEMI 通用标准的过氧化氢溶液，广泛应用于半导体晶圆的清洗、光刻胶剥离，以及显示面板和光伏硅片的表面处理
电子级氨水	指	又称高纯氨水、超纯氨水，属于超净高纯试剂，是一种杂质含量、纯度和洁净度符合 SEMI 通用标准的氨水产品，是氨水产品中杂质最少、纯度和洁净度最高的产品，广泛应用于半导体、显示面板（TFT-LCD/OLED）和光伏等微电子工业，主要用于晶圆清洗、光刻胶显影及蚀刻后处理等关键制程
电子级氨气	指	又称高纯氨气、超纯氨气，属于电子特种气体，是一种纯度 $\geq 99.9999\%$ （6N 级）、水分、氧含量及金属杂质均控制在 ppb 级别的无水氨气（ NH_3 ），符合半导体工业严苛的气体标准。广泛应用于化合物半导体的外延生长、LED 制造及光伏电池的氮化硅钝化层沉积，是氮化工艺的关键材料
蚀刻液	指	通过侵蚀材料的特性来进行雕刻的一种液体，属于湿电子化学品的一种，广泛应用于集成电路晶圆制造及封装、显示面板 TFT-LCD 制造的蚀刻环节
stripper	指	又称剥膜液或去胶液，属于功能性电子化学品，是一种杂质含量、纯度和洁净度符合 SEMI 通用标准的电子化学品，广泛应用于半导体制造、封装，半导体显示过程中的黄光工艺，用于剥离 $2\text{-}100\ \mu\text{m}$ 厚度的光刻胶
HMDS	指	电子级六甲基二硅氮烷又称高纯六甲基二硅氮烷、光刻增黏剂，属于超净高纯试剂，是一种杂质含量、纯度和洁净度符合 SEMI 通用标准的六甲基二硅氮烷产品，是六甲基二硅氮

		烷产品中杂质最少、纯度和洁净度最高的产品，广泛应用于半导体、显示面板（TFT-LCD，OLED）等微电子工业，主要用于光刻显影等关键制程作为光刻胶增粘剂，处理硅片表面由亲水变疏水，防止图案坍塌或脱落
NMP	指	又称 N-甲基-2-吡咯烷酮，是一种重要的极性非质子溶剂，主要用于光刻显影等关键制程作为光刻胶增粘剂，处理硅片表面由亲水变疏水，防止图案坍塌或脱落
PGMEA	指	又称电子级丙二醇甲醚醋酸酯，属于超净高纯试剂，是一种杂质含量、纯度和洁净度符合 SEMI 通用标准的有机产品，广泛应用于集成电路、显示面板的光刻胶稀释、清洗等制程工艺
PAC	指	又称重氮萘醌光引发剂、PAC 光引发剂，属于光刻胶感光材料，是一种金属杂质含量低、组分含量稳定的电子级产品，广泛应用于半导体、PFD 行业、PSPI 光刻胶和 I/G 线光刻胶。
IC，集成电路	指	IntegratedCircuit，指通过一系列特定的加工工艺，将晶体管、二极管等有源器件和电阻器、电容器等无源原件按一定的电路互联并集成在半导体晶片上，封装在一个外壳内，执行特定功能的电路或系统，可进一步细分为逻辑电路、存储器、微处理器、模拟电路四种
显示面板	指	是触控显示模组的底层部件，也是显示单元。是手机、电视、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安防监控设备、车载显示屏等设备必不可少的组成部件
清洗	指	清洗基板表面的尘埃颗粒及有机污染物等
光刻	指	通过涂胶、曝光、显影等工艺，利用化学反应进行微细加工图形转移的技术工艺
蚀刻	指	将材料使用化学反应或物理撞击作用而移除的技术
晶圆	指	制造半导体芯片的衬底（也叫基片）。由于是圆形晶体材料，所以称为晶圆。按照直径进行分类，主要包括 4 英寸、5 英寸、6 英寸、8 英寸、12 英寸等规格
先进制程	指	集成电路产业晶圆制造中最为顶尖的若干个工艺节点，将 28nm 及以下节点纳入先进制程的范围
ppm	指	杂质含量指标，指百万分之一，即 10-6
ppb	指	杂质含量指标，指十亿分之一，即 10-9
ppt	指	杂质含量指标，指万亿分之一，即 10-12
SEMI	指	Semiconductor Equipment and Materials International，国际半导体设备与材料产业协会，是一家全球高科技领域专业行业协会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兴福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BEI SINOPHORUS ELECTRONIC MATERIAL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INOPHORU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少平
公司注册地址	宜昌市猇亭区猇亭大道66-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188-9号20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43007
公司网址	www.sinophorus.com
电子信箱	ir@sinophorus.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力	王力
联系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188-9号2002室	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188-9号2002室
电话	0717-6949200	0717-6949200
传真	0717-6530869	0717-6530869
电子信箱	ir@sinophorus.com	ir@sinophorus.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证券时报》（www.stcn.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 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兴福电子	688545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夏才渠、朱芳超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217号天风大厦2号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李林强、李辉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5年1月22日至2028年12月31日
--	---------	------------------------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474,981,301.76	1,137,003,707.95	29.73	878,374,265.26
利润总额	228,807,945.90	173,338,913.16	32.00	136,009,41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206,817,559.11	159,473,748.34	29.69	123,993,97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194,935,407.12	157,173,881.48	24.03	103,921,30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187,432,450.48	333,841,904.41	-43.86	310,987,153.14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2,955,617,258.57	1,749,232,318.19	68.97	1,558,569,248.46
总资产	4,416,756,582.11	2,994,235,626.06	47.51	2,698,497,632.8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61	-3.28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61	-3.28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元/股)	0.55	0.60	-8.33	0.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1	9.73	减少2.32个百 分点	8.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6.98	9.59	减少2.61个百 分点	6.9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30	6.77	减少0.47个百 分点	6.4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长32%，主要系公司主要产品产销量稳步增加，新产品、新客户开发取得积极进展，利润大幅增加所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3.86%，主要是本期应收票据直接用于支付项目工程款增加，贴现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较期初增长47.51%、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较期初增长68.97%主要系2025年1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及本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26,732,184.41	345,746,965.79	390,510,097.57	411,992,05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251,419.17	51,154,295.13	60,977,346.83	41,434,49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7,645,558.50	47,884,418.60	55,811,477.19	43,593,95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55,865.00	26,265,087.13	38,237,892.54	101,973,605.8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11,872.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68,177.80		7,563,779.48	21,609,803.5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54,614.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				

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5,112.18	-4,860,877.29		2,005,134.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13,887.04	403,035.33		3,542,270.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5			
合计	11,882,151.99	2,299,866.86		20,072,666.8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286,027.39	100,286,027.39	1,454,614.68
应收款项融资	14,742,496.46	1,077,420.59	-13,665,075.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76,900.00	10,088,504.96	111,604.96	
合计	24,719,396.46	111,451,952.94	86,732,556.48	1,454,614.68

十三、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通用湿电子化学品及功能湿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集成电路领域电子元器件湿法工艺制程的蚀刻、清洗等工艺环节，公司产品是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不可或缺的关键性材料。

2. 主要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电子级磷酸、电子级硫酸、电子级双氧水等通用湿电子化学品，以及蚀刻液、清洗剂等功能湿电子化学品。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等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品类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应用	
通用湿电子化学品	电子级磷酸	主要用于集成电路、显示面板制造过程的蚀刻等工艺	
	电子级硫酸	主要用于集成电路、显示面板制造过程的清洗、蚀刻等工艺	
	电子级双氧水	主要用于集成电路制造过程的清洗、蚀刻等工艺	
功能湿电子化学品	蚀刻液	硅系列蚀刻液	主要用于减薄、打毛、多晶硅蚀刻、氧化硅蚀刻、去除氮化硅层等工艺
		金属系列蚀刻液	主要用于金属钨、铝、铜、钴、镍、银、金、钛等结构层的蚀刻工艺
	清洗剂	主要用于晶圆非金属膜层清洗或去除	
	剥膜液	主要用于光刻胶的剥离和清洗工艺	

注 1：除上述主要产品外，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还包括工业级硫酸、工业级双氧水、工业级氨水、废酸回收利用等产品和业务。

注 2：2024 年 2 万吨/年电子级氨水联产 1 万吨/年电子级氨气项目建设完成并投产，截至报告期末电子级氨气、电子级氨水已向部分客户进行少量供应，更多客户产品验证及客户导入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体系，拥有成熟稳定的盈利模式。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湿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保证合理库存的基础上，主要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经营模式，通过向下游集成电路、显示面板等领域客户销售电子级磷酸、电子级硫酸、电子级双氧水、功能湿电子化学品等产品，并开展湿电子化学品回收综合利用业务以实现收入和利润。除此之外，公司还为客户提供少量代工服务，并根据下游客户需求从事少量化学品的贸易业务。

2. 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活动主要围绕集成电路、显示面板等行业客户对电子化学品的品类、纯度及特殊功能等需求展开。主要包括两种类型：一是新产品研发，主要包括通用湿电子化学品、高纯特气新品种及功能湿电子化学品新配方的研究开发，不断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二是工艺类研发，主要通过现有生产技术或工艺水平的基础上进行迭代升级，实现对现有产品品质的提升，从而适应集成电路产业高速发展、快速迭代的市场环境，满足集成电路先进制程对高品质电子化学品的配套需求。

为规范公司技术研发活动、加强技术研发项目管理，公司内部建立了《研发管理制度》，对研发部门职责分工、研发立项、实施流程、结项验收、研发费用等研发相关事项进行管理。当前，公司的研发模式以自主研发为主，委外研发、合作研发为辅，由公司一级部门研发中心全面负责。研发中心下设新产品研发组、工艺研发组和综合服务管理组。新产品研发组主要负责新产品研发；工艺研发组主要负责既有产品技术或工艺提升类研发；综合服务管理组主要负责研发中心的日常管理，以及对研发活动或项目的全过程监督、协调和控制。

3. 采购模式

公司的物资采购一般采取招标、公开询比竞价、直接采购等多种方式进行，具体采购方式按照具体采购内容、物资供应商数量等情况综合决定。公司采购内容主要包括产品生产、项目建设、技术研发等企业经营管理过程中所需的原材料、化工辅料、包装物、设备、备品备件及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工程施工、工程设备材料、技术服务等。公司搭建了完整的采购体系，制定了完善的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和程序，并设立了专门的责任部门负责不同物资的采购工作。2025年9月上线SRM供应商管理系统，包含供应商生命周期管理（导入、评估、绩效、异常处理等）、采购执行（寻比价、招标、物流价格管理、合同、到货、财务单据等）。

采购过程中，各责任部门依照《采购管理制度》《招标管理制度》《工程项目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和《供应商与采购控制程序》《物流供应商管理规定》《备品备件供应商管理规定》等供应商管理体系文件，按照生产经营需求编制采购计划，对供应商进行筛选，并在合格供应商范围内执行采购计划，协调供应商发货、运输及后续物资验收入库、货款支付、售后联络等工作。

4. 生产模式

公司制定了完善、健全的安全生产内部控制体系，并严格依照《生产管理制度》《生产运行控制程序》《安全管理制度》《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等组织实施生产。

公司在保证合理库存基础上，依照“以销定产”的原则，根据订单情况和现有库存情况开展生产活动。每个月月底，经营部和生产部根据库存情况、销售市场行情、装置能力、计划检修安排等拟定各产品的月度生产计划。月度生产计划经审批之后由生产部组织生产单位按计划进行生产。各生产单位根据产品生产工艺流程、设备状况、安全环节、产品质量要求等，编制了关键岗位的岗位操作规程，岗位操作人员严格按照岗位操作规程和工艺指标进行操作，确保生产连续平稳运行。

同时，生产部联合品管部对各产品的生产计划完成情况和质量运行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生产设备、配套建筑、供水供电设施、通讯设施、监控设施、安全和环保等设备设施的管理按照“属地管理”原则进行管理，各生产单位负责本部门设备设施的使用维护等日常管理工作。

5.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少量通过经销商进行销售。公司的直销模式分为非寄售模式和寄售模式，非寄售模式下，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将产品交付至指定地点，客户或客户指定收货人签收后确认收入；寄售模式下，公司按照客户要求将产品发往客户指定仓库，公司可以通过客户供应商系统查看寄售产品收发情况，公司业务人员每月至少一次复核寄售产品库存情况，

同时公司每年组织财务人员、业务人员对寄售产品进行盘点，公司每月根据客户对账系统中寄售产品的领用情况与客户对账并根据对账结果确认收入。公司的经销模式为买断式经销，在将货物交付给经销商时确认控制权转移。公司在客户选择方面主要以集成电路领域重点生产企业为主。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公司所处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湿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涵盖电子级磷酸、电子级硫酸、电子级双氧水等通用湿电子化学品，以及蚀刻液、清洗剂等功能湿电子化学品。湿电子化学品作为专用化学品，专门应用于集成电路、显示面板和太阳能光伏行业电子产品制造过程中，公司下游客户集中在集成电路、显示面板领域。从生产工艺来看，公司的主要产品属于精细化工范畴；从产品用途和应用领域来看，公司主要产品又属于电子材料领域。

依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C398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下的“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按照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属行业涉及“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1.2 电子核心产业—1.2.3 高储能和关键电子材料制造（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以及“3 新材料产业—3.3 先进石化化工新材料—3.3.6 专用化学品及材料制造—3.3.6.0 专用化学品及材料制造（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根据发改委《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公司所属行业为“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1.3 电子核心产业—1.3.1 集成电路—集成电路材料”。

从相关产业目录看，公司兼具“新一代信息技术”和“新材料”产业属性。结合公司产品主要应用领域、主要客户群体、所获得的重要行业荣誉、承担的重大科研专项、未来发展方向等因素，公司“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属性更为突出，因此，公司所属行业领域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

(2) 行业发展情况

湿电子化学品又称超净高纯试剂，主要包含酸类、碱类、氧化剂、有机溶剂类和蚀刻液、电镀液及其添加剂、清洗剂、显影液和剥离液等产品，是超大规模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太阳能电池等制造工艺过程中不可缺少的关键基础化工材料，主要应用于清洗、刻蚀、电镀和表面处理等环节。湿电子化学品上游是基础化工产品，下游是电子信息产业，其应用领域主要包括集成电路、显示面板和太阳能光伏等行业。

从全球市场来看，2024年，全球半导体领域的需求逐渐复苏，但复苏步伐不均衡。人工智能芯片和高带宽存储器是目前需求最高的设备，这导致了这些领域的投资和产能扩张。SIA最新统计报告显示，2024年全球半导体市场销售额创历史新高，达6,276亿美元，同比增长19.1%。

根据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2025版湿化学品产业研究报告》，2024年，在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光伏太阳能电池三个应用市场使用的湿电子化学品市场规模分别达到70.9亿美元、138.7亿元、75.8亿元。

从国内市场来看，近年来，国家加大了对半导体行业的扶持力度，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包括税收优惠、资金扶持、人才培养等，以促进半导体行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中，半导体行业被列为重点发展领域，“中国制造2025”，明确提出提升半导体产业自主创新能力，减少对外依赖。在政策支持、企业自身攻关、资金助力等多重因素作用下，中国半导体行业取得了诸多可喜成绩，目前已成为全球最大的半导体消费市场，芯片制造和封装测试领域的产能大幅增加，产品技术创新能力显著提升，企业竞争力明显增强，产业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

根据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2025版湿化学品产业研究报告》，2024年中国半导体材料市场规模达958.6亿元，其中晶圆制造材料市场规模496.4亿元，封装材料市场规模462.2亿元；综合前道晶圆制造与后道封装领域来看，2024年中国集成电路用湿化学品总体市场规模达到79.3亿元，同比增长10%。2024年中国集成电路前道晶圆制造用湿化学品市场需求达到118.85万吨，同比增长31%，预计2026年市场需求将增长至158万吨；2024年中国集成电路后道封装用湿化学品市场需求达到6.5万吨，同比增长18.2%，预计2026年将进一步增长至8.1万吨；综合前道晶圆制造与后道封装领域来看，2024年中国集成电路用湿化学品总体市场需求达到125.35万吨，预计2026年将进一步增长至166.1万吨。

根据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2025版湿化学品产业研究报告》，2024年中国 TFT-LCD 用湿化学品市场规模 44.8 亿元，同比下降 1.3%，预计 2026 年将增长至 46.8 亿元；2024 年，中国 TFT-LCD 用湿化学品市场需求 67.8 万吨，同比增长 11%，预计到 2026 年市场需求将增长至 74.8 万吨。2024 年，中国 OLED 用湿化学品市场规模 30.4 亿元，预计 2025 年中国 OLED 用湿化学品市场规模将达到 39.7 亿元；2024 年，中国 OLED 用湿化学品市场需求 35 万吨，预计 2026 年中国 OLED 用湿化学品市场需求将达到 48.3 万吨。综合 TFT-LCD 与 OLED 领域来看，2024 年中国新型显示用湿化学品市场规模 75.2 亿元，预计 2026 年将增长至 86.5 亿元；2024 年中国新型显示用湿化学品市场需求 102.8 万吨，预计 2026 年将增长至 123.1 万吨。

根据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2025版湿化学品产业研究报告》，2025 年中国光伏太阳能电池行业观望情绪较浓，配套湿化学品也将迎来调整，2024 年中国光伏太阳能电池用湿化学品市场规模 69.1 亿元，预计 2025~2026 年市场规模都将呈下降态势，预计 2026 年市场规模将降低至 56.1 亿元；2024 年中国光伏太阳能电池用湿化学品市场需求 222.82 万吨（仅指晶硅太阳能电池领域），预计 2026 年市场需求将降低至 207.83 万吨。

尽管国内湿化学品近年来取得了长足进步，但高速发展的同时，也存在着部分瓶颈。湿化学品行业投资大，产品获认证过程繁琐，周期长，生产商需具有雄厚的资金实力和研发能力，还需配备高素质从业人员。国产湿化学品在性能、规模等方面，与国外相比尚有较大差距。缺乏在多个品种均拥有较高市占率的龙头企业，产品相对较单一，部分企业尽管品种较多，但拳头产品有限，特别是在集成电路先进制程用产品上差距明显。

（3）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特点及技术门槛

湿电子化学品特别是集成电路用湿电子化学品，是化学、电化学、电子材料、半导体电子工程等诸多学科交叉融合的综合领域，专业性强，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具有技术含量高、研发投入大、品质控制严、产品认证周期长、供应商转换成本高等特点。

湿电子化学品是对颗粒控制、金属和非金属离子等杂质含量要求极高的高纯化学试剂，主要分为通用湿电子化学品和功能湿电子化学品，通用湿电子化学品主体成分纯度、杂质离子含量、尘埃颗粒粒径大小和数量等指标不但直接影响集成电路、显示面板、太阳能光伏的成品率、电性能及可靠性，也对先进制造技术的产业化有着重要影响；功能湿电子化学品在保证产品纯度的基础上，还需要根据下游用户制造工艺的特点针对性地研发配方以实现特殊的功能应用，如蚀刻、清洗等。总体而言，湿电子化学品的品质要求极为苛刻，生产过程需要解决原料提纯、杂质控制、分析检测、包装物流等环节难题，而且在进入客户端上线使用前需要长周期的测试论证工作，并且上线使用后也会通过较长周期逐步上量。产品在能够进入测试论证阶段之前需要经历长时间、高难度的研发阶段，研发过程中需要大量的研发投入，具有较高的产品附加值和技术门槛。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成立于 2008 年，是国内较早一批从事湿电子化学品业务的企业之一。经过多年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公司自主研发了多项用于集成电路晶圆制造的电子级磷酸、电子级硫酸、电子级双氧水、高选择性蚀刻液等湿电子化学品生产制备核心技术，产品可应用于 28nm 及以下先进制程，其中电子级磷酸已经达到 SEMIC36-1121 最高标准 G3 等级，电子级硫酸、电子级双氧水已经达到 SEMI 通用标准最高等级 G5 等级，功能湿电子化学品已经实现多家集成电路厂商的稳定供应。2022 年 11 月，经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组织专家组鉴定，公司主要产品电子级磷酸、电子级硫酸相关成果整体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已经通过中芯国际、长江存储、长鑫存储、华虹集团、台积电、SK 海力士、英特格等境内外知名集成电路厂商多种产品认证，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市场规模和较强的品牌影响力。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湿电子化学品是集成电路、显示面板、太阳能光伏等电子信息产业不可缺少的关键材料，其纯度与性能直接决定下游产品的良率和可靠性。近年来，随着集成电路制程持续微缩、第三代半导体快速崛起以及国产替代进程加速，湿电子化学品行业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方面迎来较大发展。

（1）新技术

随着集成电路持续向 2nm 及以下先进制程、更高集成度演进，湿电子化学品技术实现跨越式突破，2026 年行业攻克极限纯化壁垒，依托低温等离子体辅助提纯、MOFs 选择性吸附等新工艺，将金属杂质含量控制在亚 ppt 级，配方型化学品领域则突破全链条 PFAS-free 环保配方、多功能一体化清洗蚀刻复合配方及废液深度净化循环利用技术，废液循环利用率提升至 85% 以上。兴福电子深耕超高纯技术领域，将金属杂质稳定控制在 ppt 级别，同时聚焦先进制程专用配方、PFAS-free 环保产品及定制化配方研发，以持续技术创新与精准定制化服务满足客户个性化、高端化需求，助力国内湿电子化学品核心技术突破与国产替代推进。

(2) 新产业

随着人工智能、量子科技、先进医疗、新能源等未来产业发展，催生了湿电子化学品多元增量需求。一是第三代半导体制造领域，主要为适配碳化硅 (SiC)、氮化镓 (GaN) 等材料应用的高纯蚀刻液、清洗剂、抛光液等。二是先进封装领域，主要为支撑 2.5D/3D、Chiplet、TSV、HBM 等先进封装技术发展发展的剥离液、电镀液、键合配套试剂等。三是新能源领域，主要为适配光伏 (含钙钛矿)、氢能等新能源电池应用的蚀刻液、树脂分散液、高纯电解液等。四是柔性显示面板领域，主要为适配柔性 AMOLED、折叠屏专用低腐蚀蚀刻液、显影液等。五是生物电子与医疗芯片领域，主要为适配植入式医疗传感器、医疗芯片用生物兼容清洗剂、剥离液等。六是量子计算与光子芯片领域，主要为适配硅光芯片、量子比特器件专用高纯蚀刻与功能材料。七是航空航天军工领域，主要为适配高可靠元器件、宇航级芯片、军用雷达与制导系统的抗辐照高纯试剂、高稳定性蚀刻液、精密清洗液。当前公司正在积极关注新产业的发展趋势，并在第三代半导体制造、先进封装等领域逐步探索，以适应未来产业的发展。

(3) 新业态

随着国内产业链的整合与升级，集成电路用湿电子化学品行业逐渐形成了一定的规模效应，同时，集成电路产业区域化布局正在加速，如长三角、珠三角、成渝等产业集群日趋成熟。湿电子化学品行业正逐步与上下游产业链构建紧密合作生态圈，企业趋向于和晶圆厂、封装厂合作开发适用于先进制程的湿电子化学品，探索服务型制造模式。因此供应链持续扩展，构建区域性产业集群将成为湿电子化学品行业的新业态。目前公司积极探索向上下游扩展，形成从原材料到终端产品的完整产业链，打造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一体化的综合服务能力，促进协同创新。

(4) 新模式

在政策与市场双轮驱动下，行业形成两大主流新模式。一是产学研用深度协同模式，联合高校、科研机构与下游客户，建立“市场出题、联合攻关、成果快转”机制，快速切入客户研发与量产环节，提供定制化产品与工艺解决方案；二是闭环循环经济模式，依据《生态环境法典》《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计划》要求，对制程废酸、废液开展高效回收—精制—再利用，实现降本、减排、合规三重效益，“无废园区”“点对点定向利用”成为行业标配。公司已建成产学研合作体系，推动技术成果转化；规模化开展废酸回收业务，闭环业务模式全面落地。

(5) 未来发展趋势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发展的开局之年，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元宇宙、量子信息等新兴市场正成为引领产业创新的重要阵地，有望继续保持爆发式增长，进一步促进电子化学品行业技术不断突破，加速与先进制造的融合。随着电子信息制造业新技术、新热点的加速涌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稳步推进，电子化学品行业作为新质生产力的关键，产品不断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未来，湿电子化学品行业将呈现原子级精准调控、全链绿色低碳、数智化定制协同发展的格局。技术演进方面，向亚 ppt 级超纯控制、原子层蚀刻清洗、分子定向设计、无 PFAS 生物基配方升级，原位循环再生、纳米缺陷精准抑制成为核心壁垒；产业趋势方面，材料-设备-晶圆厂协同绑定加深，行业并购与产能集群化提速，国产替代向 EUV 配套、第三代半导体全品类延伸；下游客户需求转向制程深度适配的专属方案，覆盖定制研发、批次稳供、废液资源化、良率提升的全链条服务成为竞争核心。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国家集成电路产业链持续完善，相关行业国产化率、自主可控能力稳步提升，伴随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电子级磷酸、电子级双氧水等通用湿电子化学品销量增长强劲，高附加值的功能湿电子化学品新品类持续丰富，整体业绩指标呈现快速增长态势。公司始终以“成为世界一流的电子材料企业”为目标，坚持科技创新引领，围绕客户需求及自身优势，持续丰富产品品类、

提升产品品质，以优质的产品、专业的服务，为全球半导体客户提供湿电子化学品一揽子解决方案，经营业绩持续向好。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7,498.13万元，同比增长29.7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681.76万元，同比增长29.6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9,493.54万元，同比增长24.03%。

报告期内，公司市场开拓取得积极进展。

核心产品销量增长强劲，电子级磷酸、电子级双氧水持续放量，电子级硫酸在先进制程客户中的开发力度不断加大，功能湿电子化学品品类不断丰富，业绩中枢保持稳健增长，2025年集成电路领域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达到89.87%，集成电路领域销售收入中通用湿电子化学品销量达到15.92万吨，同比增长48.07%，销售收入100,514.05万元，同比增长38.45%，功能湿电子化学品销量达到1.00万吨，同比增长15.2%，销售收入22,812.07万元，同比增长16.86%。

加速国际化业务拓展，着力构建海外供应体系，重点围绕新加坡、韩国、中国台湾等市场，强化客户服务能力，不断丰富产品出口种类，2025年实现出口创汇2,589.08万美元，同比增长13.78%。与下游客户建立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得到国内外客户广泛认可，2025年荣获长江存储最佳协同奖、战略供应商奖以及长鑫科技集团供应商质量奖、华润微电子最佳协同供应商奖等客户荣誉共计7项。

报告期内，公司科技创新成果不断涌现。

公司坚持以“技术引领未来”为战略导向，着力构建技术创新体系，2025年累计投入研发费用9,291.33万元，占销售收入6.30%，在研发平台及队伍搭建、创新成果转化以及前沿技术攻关等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

研发人才梯队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专职研发团队达到153人，其中博士7人，硕士91人，硕博占比达到64.05%。

通用湿电子化学品纯化技术不断迭代升级，电子级磷酸、电子级硫酸、电子级双氧水、电子级氨水等产品金属离子含量、阴离子含量、颗粒物等关键指标持续优化，确保公司核心产品品质持续保持国际先进水平。

功能湿电子化学品新产品开发多点开花，与下游客户合作研发模式初现成效，累计立项储备研发产品111款，其中45款产品在先进制程客户顺利测试，18款产品由研发测试转入销售阶段。

产学研模式取得阶段性成果，完成湖北三峡实验室重大科技成果“光刻胶用光引发剂制备专有技术及实验设备所有权”收购，这项半导体领域“卡脖子”技术走向市场后，将打破该材料长期被境外企业垄断的局面。

结合客户需求，围绕自身产业链优势，差异化开展通用湿电子化学品新品种，电子特气产品，以及前驱体材料、封装材料、CMP抛光材料等先进电子材料的前瞻性储备研发工作，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产业布局进一步完善。

截至报告期末，重点建成了电子级磷酸、电子级硫酸、电子级双氧水、功能湿电子化学品等一批引领行业的标杆项目，2025年，电子级硫酸回收综合利用项目、硅基前驱体项目、电子级双氧水改扩建等项目顺利投产，电子化学品及配套原材料总体产能规模达到40.42万吨/年，通过股权合作、并购等方式，进一步完善公司在京津冀、珠三角等区域的产业布局，以及在电子气体及半导体封装领域的多元化布局。构建了相对完善的湿电子化学品产业体系，基本形成了以客户需求为驱动，湿电子化学品产业为主导，电子气体、先进新材料、电子化学品回收利用等相关业务协同共进的产业发展格局，综合竞争力在国内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目前公司正在加快推进上海兴福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4万吨/年电子级磷酸项目、35吨/年超高纯电子级磷烷等项目，上述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多元化布局，夯实公司湿电子化学品业务优势地位，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

未来公司仍将以宜昌基地为核心，做大、做强、做优电子化学品产业，积极践行“走出去”发展战略，推动公司在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韩国、中国台湾等半导体集聚区的区域化产业布局，提高客户服务响应能力，抢占国际市场份额，力争将公司打造为以湿电子化学品为主的国际化半导体材料平台型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品牌影响持续深化。

公司深度参与产业生态建设，构建“标准引领+过程管控+品牌赋能”三位一体体系，持续提升质量竞争力与品牌价值。截至报告期末，顺利通过安世半导体、光通信、东莞光茂等40家客户现场审核，积极参与行业展会论坛，精准把握行业动态、倾听客户需求，扩大品牌曝光度。

完成电子级氨气、氨水等新产品ISO9001、ISO14001、ISO45001体系认证，积极组织体系内部审核及整改，持续提升产品质量与服务水平。

参与《电子级磷酸》《电子级N-甲基-2-吡咯烷酮》2项国家标准、完成《电子级硫酸》《电子级氨水》《电子级氨气》《电子级过氧化氢》等6项企业标准编制与发布，以标准引领品质升级。

此外，公司获得中国质量协会质量技术奖三等奖、宜昌市QC成果一等奖等多项荣誉，电子级硫酸产品荣获“湖北精品”评价，彰显品牌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规范治理水平持续提升。

一是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依法合规完成董事会换届并取消监事会，配套新增制度6项，修订完善制度36项，通过制度创新实现管理效能的提升与风险的有效防控，为公司高质量发展筑牢治理体系保障。二是公司不断加强信息化建设，持续优化NCC、OA、WMS、LIMS等信息系统并深化应用，开展SRM系统、商旅平台等系统建设，并进一步强化信息安全、数据安全，公司管理信息化水平不断提高。三是围绕经营质量提升、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提升投资者回报、依法合规信息披露等方面，持续深化科改示范企业改革，积极研究推进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着力构建ESG治理体系，探索可持续高质量发展道路，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和研发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极具专业性且高效运作的研发团队，其主要致力于新产品研发、工艺提升改进、先进电子材料的前瞻性储备研发等一系列技术研发工作。在成熟完善的研发体系、专业精湛的技术研发团队以及充足研发投入的共同保障下，公司始终保持着持续的技术创新态势，在通用湿电子化学品及功能湿电子化学品方面，成功掌握了多项核心专利及专有技术，如原料逐级纯化制备超高纯化学品关键技术、钛铝钼金属膜层选择性蚀刻技术，先进存储氮化钛、钨膜层选择性蚀刻技术，先进封装厚胶剥离技术、金属体系界面蚀刻/抑制、选择比调控技术、有机体系溶胶显影调控技术等。

技术储备方面，为不断巩固和提高公司在湿电子化学品领域的竞争优势，公司还进行了持续、深入的研发布局，通过自主的产品升级和新品研发，推动公司产品技术升级迭代。除对现有量产产品和工艺的不断优化外，公司还开展了多项新产品、新领域开发项目，包括功能湿电子化学品配方研发、湿电子化学品废液回收提纯再利用技术与工艺研发、电子特气技术与产品研发、湿电子化学品辅材研发和光刻胶用光引发剂产业化项目等。

公司已经形成了一系列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大规模产业化实践经验，并实现多个湿电子化学品的成熟量产，产品主要应用在集成电路高端市场领域，与国内其他企业相比，形成了较强的技术研发优势，已成为国内湿电子化学品主要生产企业之一。

2.客户资源优势。

湿电子化学品是集成电路、显示面板生产工艺中的关键耗材，具有专业性强、技术要求高等特点，产品品质对下游产品质量和良率有着较大影响，因此下游客户对供应商会有较为严格的审查程序，常采用认证采购模式，通过需求对接、技术研讨、技术改进、小试生产、批量生产等客户验证环节后方可成为下游客户合格供应商。由于产品认证周期较长、供应商转换成本较高，为了保证高品质产品的稳定供应，下游客户一般会与通过认证的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近年来，公司凭借自身产品的优秀性能和稳定供应得到了各大客户的认可，与各大客户建立了长

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具有较高的客户粘性。目前，公司湿电子化学品已获得台积电、SKHynix、中芯国际、长江存储、华虹集团、长鑫存储、芯联集成、Globalfoundries、联华电子、德州仪器（成都）、三安集成、粤芯半导体、华润上华、武汉新芯、鹏新旭、鹏芯微、广州增芯、武汉长飞、晶合集成、比亚迪半导体、芯恩集成、重庆万国、燕东微、Entegris、CMC Materials、Silterra 等国内外多家知名集成电路行业企业的认可。公司客户均为行业内领先企业，成功进入优质客户供应链是公司技术实力过硬、产品品质优秀的体现，为公司未来进一步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客户基础。

3.原材料采购与产业链延伸优势。

黄磷为公司主要产品电子级磷酸的主要原材料，公司控股股东兴发集团是一家以磷化工系列产品 and 精细化工产品开发、生产和销售为主业的上市公司，兴发集团拥有丰富的磷矿资源储备及较强的基础化工原料供应保障能力，是国内主要的黄磷生产企业。公司目前通过市场化原则向控股股东及其他供应商采购黄磷，且以其他供应商为主，但若市场黄磷供应十分紧张时，控股股东将成为公司原材料供应的保障。公司另一主要产品电子级硫酸的主要原材料为液体三氧化硫，由于液体三氧化硫为危险化工品、长途运输成本较高、生产企业较少，公司自建了液体三氧化硫生产线，液体三氧化硫内部化是公司进一步完善产业链建设、降低生产经营风险的有力保障。此外，在拓宽生产经营范围、延伸产业链方面，公司还进行了其他尝试：公司创新研发了湿电子化学品磷酸、电子级硫酸回收相关技术，搭建磷酸废液、硫酸废液回收生产线，构建了湿电子化学品闭环业务模式，通过对电子级磷酸、硫酸产品使用后的废液进行回收加工再利用，拓宽了公司收入来源。最后公司通过拓展生产经营范围，不断补齐自身供应链短板、延伸产业链，增强了公司原料供应稳定性，从而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竞争优势。

4.行业经验优势。

公司拥有多年湿电子化学品研发和制造经验，一直紧跟集成电路、显示面板等下游行业发展动态，与下游相关企业建立了良好的沟通和合作，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紧跟下游行业发展动态进行技术创新，为更好地把握集成电路行业动态和市场需求、保障研发创新和产品创新落在实处，公司还专门成立了半导体专用电子级化学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致力于电子级磷酸、电子级硫酸、电子级双氧水、电子级氨气、氨水、金属蚀刻液、清洗剂以及先进存储芯片专用高选择性蚀刻液等超高纯电子化学品研发，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电子化学品解决方案。随着下游集成电路、显示面板等电子信息产业的持续发展，市场需求也将不断变化，公司凭借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前瞻性地开展相关技术研发和战略布局，具备抓住市场机遇的有利条件。

5.团队人才优势。

专业、稳定的人员团队是公司长期稳定发展的重要基础。公司核心管理层具备多年湿电子化学品行业管理经验，公司人员在技术、管理、财务、生产、业务销售等方面分工明确、各有所长，可以保障公司的健康、长期稳定发展。同时，公司还通过员工持股、合理的岗位和薪酬设计等方式调动员工积极性，为公司构建了富有凝聚力和战斗力的专业团队。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技术创新工作主要围绕通用湿电子化学品纯化应用、功能湿电子化学品配方调控、高纯电子特气制备应用、先进电子材料开发应用以及电子化学品回收综合利用等五大研究方向展开，具体情况如下：

技术创新研究方向	核心技术
通用湿电子化学品纯化应用	包括工业原料逐级纯化技术、动态阻隔防腐蚀技术、熔融结晶纯化技术、气体纯化吸收技术、痕量杂质分析检测技术、反渗透耦合离子交换树脂纯化技术、高纯树脂精制技术和超净过滤控制技术
功能湿电子化学品配方调控	包括硅蚀刻表面形貌控制技术、氮化硅选择性蚀刻控制技术、氧化硅缓冲蚀刻调控技术、金属腐蚀抑制技术、高深宽比蚀刻清洗控制技术、溶液表面张力调

	控技术、布线层湿法蚀刻形貌控制技术、高性能清洗剂调配技术、助剂合成纯化技术、光刻胶湿法剥离技术、光刻胶显影液调配技术、晶圆再生技术、化镀液添加剂技术等
高纯电子特气制备应用	包括多级耦合精馏纯化技术、介孔吸附除杂技术、包装物钝化处理技术等
先进电子材料开发应用	包括有机硅前驱体纯化技术、高纯研磨纳米粒子制备技术、化学机械抛光液调控技术等
电子化学品回收综合利用	包括电子级硫酸废液回收处理技术、电子级磷酸及铝蚀刻液废液综合利用技术等

在成熟完善的研发体系、专业精湛的技术研发团队以及充足研发投入的共同保障之下，公司形成了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大规模产业化应用经验，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或国内领先，并广泛应用于公司产品的批量生产中。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奖项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2019	芯片用超高纯电子级磷酸及高选择性蚀刻液生产关键技术	二等奖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项冠军示范企业	2024	电子级磷酸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3	/

注1：2024年3月，公司入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第八批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有效期为2024年至2026年。

注2：2023年9月，公司获批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为2023年7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围绕下游客户的需求和产业链优势，开展“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创新，持续研发投入并取得阶段成果。

在新产品研发方面，一是重点围绕先进逻辑和先进封装的需求，深入加强与下游客户的合作开发，基于3D DRAM、3D NAND、GAA、BSPDN等工艺的需要，公司先后完成高性能SiGe蚀刻液、高选择比磷酸、高性能Mo蚀刻液、Cu/AlO/TiN干法蚀刻后清洗液、高选择性双氧水、Stripper、封装用Al/Cu/Ag蚀刻液、显示面板用Al/Cu/Ag蚀刻液等产品开发，获得客户立项验证，部分产品已通过验证；二是布局新产业，凭借区域较完整化工产业带来的丰富原料优势，完成7N级别电子级磷酸纯化技术的开发，以及G5等级电子级氨水联产7N级别电子级氨气，且G5等级氨水正在客户端验证，4N级电子级HMDS等产品实现产业化应用，并实现线上验证；三是完成了G4等级NMP、PGMEA，G5等级环戊酮、环己酮等产品纯化技术开发，并在客户端验证，进一步丰富超高纯产品种类；四是收购湖北三峡实验室重大科技成果，完成光引发剂的中试，NAS、NAC、PAC等产品纯度和收率达到要求，并在客户端实现立项验证；五是新增18款功能湿电子化学品实现应用，累计开发完成81款功能湿电子化学品。

在新技术/新工艺方面，持续开展核心产品纯化关键技术迭代升级应用，电子级磷酸热法新工艺实现品质稳定在5ppb以内，推动电子级磷酸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优化开发电子级硫酸中颗粒物深度脱出技术，0.03μm颗粒度降至40颗以内，0.02μm颗粒度小于150颗；电子级双氧水纯化已实现钠及其它金属离子含量均<2ppt，阴离子含量<3ppb，产品品质进一步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获得授权知识产权 180 项。其中累计授权专利 177 项，包含发明专利 105 项、实用新型专利 70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累计登记软件著作权 3 项。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知识产权 48 项，其中新增授权专利 48 项，包含授权发明专利 25 项、实用新型专利 23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129	25	462	105
实用新型专利	25	23	99	7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2	2
软件著作权	0	0	3	3
其他	0	0	0	0
合计	154	48	566	180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92,913,253.64	76,922,984.56	20.79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92,913,253.64	76,922,984.56	20.7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6.30	6.77	减少 0.47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电子级硫酸提纯及电子废液综合回收技术开发	1,689.26	360.30	1,681.30	完成电子级硫酸品质攻关年度目标，颗粒度等关键指标与巴斯夫相当，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1、深入开展电子级硫酸纯化技术优化与应用，进一步降低小粒径颗粒度，提高产品品质；2、开展电子级废液回收技术开发，重点完成半导体行业废硫酸的高效回收利用技术	国际先进	电子级硫酸产品满足国内先进制程需求，并回收客户使用后的废硫酸，形成循环产业链条。

						的开发及应用。		
2	电子级双氧水生产技术开发	2,135.21	641.08	2,123.05	开发阴阳离子交换树脂自动化预处理工艺及配套装置,将电子级双氧水产品品质提升至1.5ppt	开展电子级双氧水纯化关键技术及材料开发及应用,产品品质达到金属离子含量 ≤ 2 ppt的国内领先水平。	国际先进	满足28nm及以下先进制程对电子级双氧水的高纯度要求。
3	特种气体纯化及其关联电子化学品关键技术开发和应用	1,701.18	410.64	1,692.57	1、2万吨/年电子级氨水联产1万吨/年电子级氨气项目,电子级氨水达到G5等级,电子级氨气达到7N等级,25年开展客户端验证并实现小批量供应;2、电子级异丙醇,开展树脂选型工作,实现了树脂在异丙醇产业化项目的应用;电子级异丙醇产品金属指标 < 10 ppt,水分 < 20 ppm	电子级氨水拟达到G5等级,电子级氨气拟达到7N等级,电子级异丙醇G5等级。	国际先进	电子级氨气氨水主要应用半导体、显示面板、光伏电池、LED等电子制造领域;电子级异丙醇是芯片制程清洗、干燥工艺的核心化学品,尤其在7nm及以下Marangoni干燥中不可替代。
4	电子级包装桶关键技术开发和应用	538.67	183.82	513.24	1、搭建包装桶与插管验证平台,为公司品质管控提供核心验证支撑,有效保障包装产品质量稳定性。2、完成电子级包装桶生产原料国产化	开发电子级包装桶关键技术并实现产业化,电子级包装桶洁净度满足G5(金属杂质 < 10 ppt)化学品出货要求。	国际先进	电子级包装桶作为关键的存储和运输工具,其市场需求持续攀升,实现国产化替代。

					筛选，助力公司降本增效持续向好。			
5	高纯度电子级化学品中微量杂质去除技术的研发	3,191.92	944.02	3,176.69	1、开发了基于树脂吸附工艺的电子级 KOH 纯化新工艺，有望应用于硅片生产客户；2、开发了 G4 级别电子级醋酸纯化技术，全面提升了电子级醋酸品质，并已于客户端开始验证；3、开发数十种添加剂纯化技术并验证使用。	开展电子化学品共性纯化技术研发，实现纯度不低于 G5 级别的电子级 NMP、环戊酮、PGMEA 等产品产业化，满足国内主流半导体客户制程需求。	国内领先	满足国内 28nm 及以上先进制程需求。
6	高性能 BOE 蚀刻液技术开发及应用	3,663.54	750.98	3,621.27	新增完成 4 个新产品的上线测试工作，新增实现 5 个新产品的供应，在华虹宏力、芯联集成国内知名半导体企业成功实现攻关应用。	推进 BOE 蚀刻液系列产品在国内芯片制造企业的应用，开发满足先进制程使用需求的配方产品，产品品质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国内领先	满足存储、逻辑、MEMS、IGBT 等芯片制造过程中氧化硅的刻蚀工艺。
7	封装用电子化学品技术开发及应用	2,417.28	1,135.08	2,384.11	形成封装、面板用 Cu、Ti、Al、Ag 蚀刻液，剥膜液，清洗液配方体系，研发出符合客户各种需求配方 30 多种功能化学品，客户端送样测试 80 余次。	开发先进半导体封装、面板用电子化学品，解决客户先进制程技术升级需求，实现电子化学品应用。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半导体制造、封装、显示等行业先进制程中金属膜层的蚀刻、光刻胶的剥离、清洗等。

8	高性能电子级混配化学品技术开发及应用	3,358.14	761.97	3,337.86	1、完成硅蚀刻液、金属蚀刻液、清洗液三大品类 26 款混酸产品的开发与应用，相关产品销量从 1500 吨/年增加至 7100/年。2、针对先进制程 5nm 工艺与先进封装开发了选择性 SiGe 蚀刻液和选择性 Si 蚀刻液，经初步测试已取得客户订单。	开展高性能硅系列蚀刻液、清洗剂、剥膜液等功能湿电子化学品的开发和应用。	国内领先	针对特色工艺、先进封装、28nm 及以下集成电路制造前段、后段的功能性化学品进行国产替代及定制化开发。
9	高性能电镀液配方技术开发及应用	1,745.52	598.33	1,732.60	1、经过 3 年的自主研发，玻璃基化镀镍金产品成功通过辰显半导体的验证。2. 开发的功率芯片硅基化镀镍钯金系列产品实现绍兴比亚迪的线上测试，2026 年将重点争取通过验证。3.开发的砷化镓基化镀钯系列产品成功完成中电科 55 所客户的上线测试，预计 2026 年可实现销售。	开发一系列铜基和铝基化学镀镍钯金相关电子化学品并实现产业化，产品性能和品质满足半导体和显示面板化学镀需求。	国内先进	满足 MOSFET 功率半导体化镀镍钯金工艺和高端显示 TFT 基 Micro-LED 化镀镍金工艺需求。
10	电子级有机硅前驱体纯化技	805.96	284.45	794.16	1、完成电子级六甲基二硅氮烷	开展电子级有机硅前驱体纯化技术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制备 90nm 以下芯片 low-k 介电层以

	术开发				(HMDS) 产品开发, 并已完成 150 吨/年产业化项目建设。2、已开展电子级四甲基硅烷、二乙氧基甲基硅烷、电子级八甲基环四硅氧烷等多款芯片制造用硅基前驱体产品研发工作, 并已打通小试工艺。	的开发研究, 产品品质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及蚀刻阻挡层等功能层, 完成国产化替代。
11	高性能电子级有机清洗剂技术开发及应用	2,384.6	954.33	2,372.67	完成 8 款产品的线上测试, 实现 4 款产品的应用。	研发先进制程配套电子级清洗剂, 实现 28nm 及以下制程的蚀刻后清洗剂的产业化, 同时完成同类产品的国产化替代工作。	国内领先	应用于先进制程 28nm 及以下制程集成电路制造后段金属互联工艺。
12	CMP 抛光液及原料合成技术开发	497.23	234.01	464.00	已合成浓度为 13.6%, 一次粒径在 12.8 nm, 二次粒径在 35.8 nm, 缩合度在 2.8, 全金属离子 4.48 ppm 的硅溶胶	1、开展高纯硅溶胶的合成技术研究, 解决高纯硅溶胶国产化程度低的问题; 2、开展球型氧化铈的合成技术研究, 解决抛光用球型氧化铈被“卡脖子”的问题	国内先进	满足 STI CMP 等制程工艺要求。
13	电子级磷酸品质提升技术开发和应用	339.25	324.44	324.44	1、自主开发熔融结晶深度提纯电子级磷酸关键技术, 实现电子级磷酸中金属杂质	完成国际领先水平的电子级磷酸纯化技术开发及应用。	国际先进	电子级磷酸在芯片制造中主要用于清洗和蚀刻晶圆, 随着芯片制程进入 3D NAND 等先进阶段, 工艺对磷酸

					去除率达80%以上。 2、创新热法电子级磷酸生产工艺及装置，实现生产过程多种关键金属杂质稳定控制，金属离子含量稳定至5ppb及以下。			纯度要求已提升至G3等级，直接拉动了对高端电子级磷酸的需求；且目前国内湿电子化学品国产化率较低，进口替代空间巨大，在政策支持和产业链安全的双重驱动下，高端电子级磷酸的国产替代进程将加速，市场前景十分广阔。
14	超高纯磷烷及其衍生材料技术开发和应用	493.25	483.44	483.44	1、在行业内首创开展电子级磷烷催化分解制备电子级高纯红磷的研究，经过小试已成功将磷烷分解效率提高至95%以上； 2、针对电子级磷烷精制工艺，完成精馏提纯耦合吸附工艺研究，实现电子级磷烷中试产品6N向超纯电子级磷烷7N产业化品质提升，支撑产业化项目建设。	开发超高纯电子级磷烷提纯技术并实现产业化，产品质量达7N，开发磷烷法制备高纯红磷及乙硼烷为代表的硼源基础性的电子特气新材料，形成乙硼烷电子气工艺包方案并在条件许可情况下开展中试实验。	超高纯电子级磷烷产品质量达7N，电子级红磷及已硼烷等硼基新材料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超高纯电子级磷烷及电子级已硼烷主要应用于掺杂、气相沉积、扩散等，实现国产化替代，市场占有率领先。电子级高纯红磷主要应用于制造半导体磷化合物。
15	先进存储芯片用蚀刻液产品配方开发与应用	1,104.25	1,094.83	1,094.83	1、当前全球电子级磷酸超过50%的用量为用于高选择比磷酸的生产，公司经过7年的研发积累，在2025年实现较大	开展先进存储芯片用高选择性蚀刻液配方技术开发及应用，产品功能及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国际先进	适配先进存储芯片湿法蚀刻需求。

					的突破，成功上线验证并实现小批量供应。2、围绕国产存储芯片的需求，完成TiN/Mo高选择比蚀刻液等8款产品的技术储备。			
16	有机硅基冷却液产品研究与开发	211.25	129.61	129.61	完成氟碳系列、有机硅系列冷却液成分分析与性能检测方法建立，并完成主流样品对标分析	开发高闪点或无闪点、低粘度、低介电系数、高化学稳定性的有机硅冷却液系列产品，性能可匹配主流氟碳系列冷却液，通过客户端验证并实现量产应用。	国内领先	应用于半导体制造设备如干法蚀刻等设备冷却，或应用于数据中心设备散热
合计	/	26,276.51	9,291.33	25,925.84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53	12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7.37	16.53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546.52	4,300.20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9.72	34.4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7
硕士研究生	91
本科	52
专科	3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99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1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0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与技术人才短缺或流失的风险

湿电子化学材料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其新产品的研发和新工艺的提升均离不开具有扎实理论知识和丰富实践经验的研发与技术人才。增加研发投入、加大研发人员引进力度并完善激励政策，防止核心技术人才流失是保持公司新产品、新技术不断开发迭代的关键。随着国内湿电子化学材料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内的人才竞争也将日益加剧，若公司无法持续储备相关高端人才并防止现有核心技术人才流失，将会对公司产品研发和技术储备造成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拥有了多项核心技术，均已应用于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过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市场竞争至关重要。如果因管理不善、工作疏漏、人员流失、外界窃取等原因导致公司核心技术泄密，将会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客户认证风险

湿电子化学品的品质高低直接影响到下游客户电子产品的成品率、电性能和可靠性，因此，电子工业对湿电子化学品原料、纯化方法、容器、储运环节和测试应用都有较为严格的要求；湿电子化学品企业在进入集成电路、显示面板等下游客户供应链过程中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核认证，才能获得相应产品的供应资格。公司正在实施或计划实施项目所生产的新产品均需通过潜在客户产品认证后才能实现批量销售，若产品的认证进度不及预期，将对公司产品品类扩充、营业收入增长和净利润水平提升产生不利影响。

2.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生产的湿电子化学品是微电子、光电子湿法工艺制程中不可缺少的关键性材料，客户通常会对产品的颗粒控制、金属和非金属等杂质含量及产品稳定性等技术指标提出非常严苛的要求，公司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将直接影响客户的信赖度。由于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涉及的工艺环节较多，如果上述环节控制不当，则有可能对其产品质量造成一定影响，一旦由于公司产品质量不稳定造

成客户损失，公司将面临客户索赔、产品质量纠纷或诉讼，甚至失去供应商资格，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部分湿电子化学品属于危险化学品范畴，国家对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储存、使用和运输都制定了相关法律法规，并通过质量技术监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运输管理等相关部门进行监管。如果未来公司的安全管理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或者公司员工因工作疏忽导致操作不当，存在被主管部门处罚甚至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风险，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公司已根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严格的环保制度，积极履行环保职责，完善环保措施。未来如果国家或地方政府出台更为严格的环保要求，公司可能需要增加环保投入，对现有环保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同时，如果由于环保设施运行故障等原因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公司可能会受到相关部门的处罚，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27,773.91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6.29%，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8.83%。未来随着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可能进一步增加，如未来市场环境或主要客户信用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应收账款逾期或不能收回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固定资产投资风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合计金额为250,466.71万元。公司为扩大生产规模，提升产能与产量，不断增加厂房建设和生产线投入，但固定资产投资见效需要较长时间，同时未来市场环境、技术发展等方面可能会发生不可预测的变化，若公司营收规模的增长无法消化大额固定资产投资带来的新增折旧，公司将面临业绩下降的风险。

3.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202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31.57%。如果未来细分市场格局发生变化，主要竞争对手采取比较激进的价格策略导致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或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波动、公司未能持续保持较好的技术研发、成本控制和客户服务能力等，公司将面临毛利率下滑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存货滞销及跌价风险

为了保证对客户的持续供货能力，公司通常会储备一定数量的安全库存，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20,029.49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存货金额存在进一步增加的可能性，如果公司存货管理和产品销售效率无法进一步提升，将可能会出现存货规模过大或滞销的情形，占用公司部分运营资金，降低公司营运效率和资产流动性，出现存货跌价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下游市场需求波动导致毛利率及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专注于湿电子化学品行业，主要从事通用湿电子化学品及功能湿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集成电路、显示面板等领域电子元器件湿法工艺制程的清洗、光刻、显影、蚀刻、去膜等工艺环节。公司所从事的业务与集成电路、显示面板等下游行业的发展和市场需求息息相关。近年来，受到全球宏观经济变化、地缘冲突不断升级、消费电子市场需求波动的影响，集成电路及显示面板行业整体需求也出现波动。若未来公司下游集成电路、显示面板客户需求增长出现放缓，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或新产品迟迟无法打开市场，公司将面临毛利率及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根据百川盈孚数据，近年来，黄磷、硫磺价格呈现不同程度的波动，以湖北地区黄磷市场含税平均价格和硫磺固体颗粒工业级长江进口含税平均价格走势为例，2022年湖北地区黄磷市场含税均价为34,311元/吨左右，2023年含税均价相较于2022年大幅下跌，跌至25,972元/吨左右，2024年继续跌至23,545元/吨左右，2025年价格低位企稳，含税均价小幅回落至23,326元/吨左右，2026年1-2月有所回升，含税均价达到23,684元/吨左右，整体呈现先跌后稳、小幅回升走势；2022年硫磺固体颗粒工业级长江进口含税均价为2,338元/吨左右，2023年含税均价相较于2022年大幅下跌，跌至1,047元/吨左右，2024年含税均价小幅回升至1,096元/吨左右，2025年价格强势反弹，含税均价回升至2,618元/吨左右，2026年以来，受国际局势恶化、地区战争爆发等因素影响，硫磺固体颗粒价格大幅攀升，2026年1-2月含税均价达到4,213元/吨左右，创下近年新高。

由于黄磷、硫磺分别系公司磷酸、硫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因此，黄磷、硫磺价格的大幅波动会造成公司磷酸、硫酸相关产品成本大幅波动，同时影响相关产品毛利率和净利率水平。虽然公司对外销售磷酸、硫酸产品的售价会参考原材料市场价格进行适时调整，但由于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存在时间差，在市场黄磷、硫磺价格短期内出现大幅波动的情况下，如公司未能将黄磷、硫磺价格上涨的成本传导至下游客户端，公司将面临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国际环境复杂多变，贸易摩擦不断，部分国家通过贸易保护手段，试图制约中国相关产业的发展，针对半导体设备、材料、技术等相关领域的出口颁布了一系列针对中国的贸易保护政策，限制中国公司获取半导体行业相关的材料、技术和服务。而集成电路行业具有典型的全球化分工合作特点，若国际贸易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各国与各地区间贸易摩擦进一步升级、全球贸易保护主义持续升温，则可能对包括本公司在内的集成电路产业链上下游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造成产业链上下游交易成本增加，从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请详见本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474,981,301.76	1,137,003,707.95	29.73
营业成本	1,083,502,873.82	832,732,432.54	30.11
销售费用	43,585,970.08	29,376,331.25	48.37
管理费用	54,477,228.18	42,325,216.02	28.71
财务费用	-842,690.58	971,668.70	-186.73
研发费用	92,913,253.64	76,922,984.56	2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432,450.48	333,841,904.41	-43.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316,158.53	-433,059,286.3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409,650.59	51,560,921.40	1,675.39
---------------	----------------	---------------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加大市场开发，主要产品销量增加导致营收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营业成本随之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人员增加，销售业绩增长，销售人员薪酬及因市场开拓，客户测试认证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业绩增长、管理人员薪酬增加以及IPO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募集资金到账后现金管理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随着研发项目逐步增多，公司根据需求招引研发人员，以保证公司研发项目加快推进，导致研发投入不断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应收票据用于直接支付工程项目款导致贴现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当期增加对外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当期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74,981,301.76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1,388,248,722.38元，其他业务收入86,732,579.38元。营业成本1,083,502,873.82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949,919,632.32元，其它业务成本133,583,241.5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集成电路	1,247,581,666.22	800,995,182.03	35.80	35.43	41.06	减少2.56个百分点
显示面板	35,316,191.47	35,426,870.17	-0.31	21.06	9.15	增加10.95个百分点
其他	105,350,864.69	113,497,580.12	-7.73	-25.61	-32.62	增加11.20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通用湿电子化学品	1,093,474,256.08	762,268,068.06	30.29	32.37	30.19	增加1.17个百分点
功能湿电子化学品	244,748,507.86	151,459,169.56	38.12	26.44	29.69	减少1.55个百分点
湿电子化学品回收综合利用业务	34,232,862.52	30,071,911.32	12.15	16.49	9.28	增加5.79个百分点
代工业务	15,675,575.92	5,671,315.70	63.82	-24.77	-38.38	增加7.99个百分点
电子特气	117,520.00	449,167.68	-282.2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	1,240,747,067.60	838,487,338.54	32.42	28.49	25.31	增加 1.71 个百分点
境外	147,501,654.78	111,432,293.78	24.45	16.70	11.84	增加 3.2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直销模式	1,309,763,071.78	889,115,470.99	32.12	29.89	24.19	增加 3.11 个百分点
经销模式	78,485,650.60	60,804,161.33	22.53	-6.17	15.09	减少 14.3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通用湿电子化学品	吨	180,368.00	171,342.37	5,675.76	38.70	38.65	-16.60
功能湿电子化学品	吨	12,553.86	12,310.32	1,934.16	35.17	35.86	335.13
湿电子化学品回收综合利用业务	吨	6,129.38	6,012.28	132.09	5.86	1.95	791.90
电子特气	吨	1,353.33	33.4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集成电路	营业成本	800,995,1	84.32	567,846,6	73.87	41.06	

		82.03		06.33			
显示面板	营业成本	35,426,870.17	3.73	32,457,945.89	4.22	9.15	
其他	营业成本	113,497,580.12	11.95	168,446,091.47	21.91	-32.6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通用湿电子化学品	直接材料	435,989,413.64	45.90	312,240,010.96	40.62	39.63	
	直接人工	28,934,083.13	3.05	24,712,116.02	3.21	17.08	
	制造费用	162,575,295.90	17.11	142,512,642.82	18.54	14.08	
	燃料动力	32,924,417.78	3.47	29,285,820.61	3.81	12.42	
	运输费用	101,844,857.62	10.72	76,770,662.61	9.99	32.66	
功能湿电子化学品	直接材料	108,714,614.45	11.44	86,151,773.57	11.21	26.19	
	直接人工	9,134,093.50	0.96	5,697,905.78	0.74	60.31	
	制造费用	22,029,538.44	2.32	15,962,138.42	2.08	38.01	
	燃料动力	2,102,174.24	0.22	770,087.12	0.10	172.98	
	运输费用	9,478,748.93	1.00	8,206,716.22	1.07	15.50	
代工业务	直接材料	1,350,105.33	0.14	1,344,157.80	0.17	0.44	
	直接人工	1,119,020.88	0.12	1,709,430.17	0.22	-34.54	
	制造费用	2,551,104.85	0.27	3,856,678.54	0.50	-33.85	
	燃料动力	78,693.17	0.01	141,587.68	0.02	-44.42	
	运输费用	572,391.47	0.06	2,151,686.75	0.28	-73.40	
综合回收利用	直接材料	24,022,393.91	2.53	22,461,187.31	2.92	6.95	
	直接人工	2,088,959.76	0.22	928,004.59	0.12	125.10	
	制造费用	3,600,592.45	0.38	3,884,013.70	0.51	-7.30	
	燃料动力	285,332.18	0.03	228,215.56	0.03	25.03	
	运输费用	74,633.02	0.01	15,760.54	0.00	373.54	
电子特气	直接材料	68,524.98	0.01	-			
	直接人工	60,060.30	0.01	-			
	制造费用	225,572.89	0.02	-			
	燃料动力	82,624.18	0.01	-			

	运输费用	12,385.32	0.0013	-		
--	------	-----------	--------	---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内新增3家子公司，其中2家控股子公司（湖北兴远芯气体有限公司、广东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1家全资子公司（SINOPHORUS SINGAPORE PTE. LTD.）。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69,345.49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A	23,620.97	16.01	否
2	客户 B	15,986.73	10.84	否
3	客户 C	14,491.50	9.82	否
4	客户 D	8,780.53	5.95	否
5	客户 E	6,465.77	4.38	否
合计	/	69,345.49	47.0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50,756.96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9.5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8,298.32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4.83%。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A	15,882.98	9.25	否

2	供应商 B	9,514.95	5.54	否
3	供应商 C	9,513.54	5.54	否
4	供应商 D	8,298.32	4.83	是
5	供应商 E	7,547.17	4.39	否
合计	/	50,756.96	29.55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供应商 E 为新增前五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主营业务分析”之“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主营业务分析”之“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36,194,888.60	9.88	126,584,381.08	4.23	244.59	2025年1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
应收票据	328,712.80	0.01	439,082.82	0.01	-25.14	
应收账款	277,739,137.96	6.29	175,766,283.83	5.87	58.02	因业务增长应收账款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1,077,420.59	0.02	14,742,496.46	0.49	-92.69	本期该类承兑汇票

						减少
预付款项	5,854,306.04	0.13	11,387,702.67	0.38	-48.59	本期加强预付管理，预付款项余额减少
其他应收款	3,084,584.70	0.07	3,760,308.23	0.13	-17.97	
其他流动资产	221,149,116.32	5.01	16,194,746.68	0.54	1,265.56	主要系本期增加现金管理大额存单
长期股权投资	306,409,539.66	6.94	140,995,555.46	4.71	117.32	主要系本期新增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88,504.96	0.23	9,976,900.00	0.33	1.12	
固定资产	1,855,446,403.87	42.01	1,749,971,526.94	58.44	6.03	
在建工程	649,220,708.65	14.70	262,550,182.45	8.77	147.27	本期在建工程投入额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888,422.70	2.26	16,190,726.80	0.54	516.95	预付长期资产重分类增加
应付票据	366,564,346.01	8.30	272,308,749.49	9.09	34.61	因业务增长应付票据增加
合同负债	5,552,968.84	0.13	2,356,927.93	0.08	135.60	本期预收货款重分类增加
应交税费	7,606,373.08	0.17	1,496,227.11	0.05	408.37	本期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少，期末应交增值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15,979,601.46	0.36	10,503,474.92	0.35	52.14	本期末项目保证金增加以及应付股利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809,885.95	0.02	339,634.63	0.01	138.46	本期预收货款待转销项重分类增加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106,751.9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0024%。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9,289,633.21	票据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69,471,768.87	34,500,000.00	391.22%

注：上表中报告期投资额主要是本公司合并口径对外投资情况，合并范围内的投资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的“十九、3、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项目投入预算（万元）	本年度投入金额（元）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元）	资金来源	项目投入进度
2万吨/年电子级氨水联产1万吨/年电子级氨气项目	25,572.81	2,976,401.69	190,173,273.85	募集/自筹	84.03%
上海兴福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	79,338.27	358,984,548.27	513,456,803.11	募集/自筹	73.13%

注：上表中“本年度投入金额”“累计实际投入金额”为不含税金额，项目投入进度以含税金额与项目投入预算之比计算。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24,719,396.46						86,732,556.48	111,451,952.94
合计	24,719,396.46						86,732,556.48	111,451,952.94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兴福电子材料有	子公司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添加剂销售；货物进出口；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70,000	99,053.07	69,714.20	0	27.30	52.36

限公司)；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三福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制品研发;金属制品修理;塑料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科技中介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税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设备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00万美元	20,011.91	16,537.69	23,018.32	841.72	559.1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湖北兴远芯气体有限公司	新设	湖北兴远芯气体有限公司成立于2025年4月27日,截至报告期末,目前正在进行电子气体业务拓展,未实现营收。
广东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	广东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25年11月4日,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开展具体业务。
SINOPHORUS SINGAPORE PTE. LTD.	新设	SINOPHORUS SINGAPORE PTE. LTD.成立于2025年7月1日,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开展具体业务。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一、(三)“所处行业情况”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湿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依托研发及销售团队十余年的技术沉淀与市场拓展经验，公司已发展成为国内湿电子化学品行业的头部企业。公司以“成为世界一流的电子材料企业”为目标，坚持科技创新驱动，围绕客户需求与自身优势，持续丰富产品种类、提升产品品质，凭借优质的产品与专业的服务，为全球半导体客户提供湿电子化学品整体解决方案。未来，公司将以宜昌基地为核心，做大、做强、做优电子化学品产业，积极践行“走出去”发展战略，推进在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韩国、中国台湾等半导体集聚区的区域化产业布局，提升客户服务响应效率，抢占国际市场份额，力争将公司打造为以湿电子化学品为核心的国际化半导体材料平台型企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吸引高端人才，为公司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未来公司将以公司研发中心为平台，大力引进具有电子化学品产业背景的高精尖复合型技术人才，优化人才结构，提高人员素质，逐步建立一支层次合理、人员精干的技术研发梯队，全面增强公司自主研发创新实力；通过建立合理的人才储备和完善的内部培训体系，提高专业技术人员的研究和技术服务能力，从而进一步强化与巩固公司在电子化学品领域的客户综合服务能力及产品创新能力。

2. 提升产能，进一步巩固现有产品优势地位

提升公司现有产品电子级磷酸、电子级硫酸、电子级双氧水及功能湿电子化学品等产品的生产能力，充分发挥公司在湿电子化学品领域的技术先进优势，进一步增加产能规模，提升市场占有率，巩固现有主要产品的优势地位；同时，新建生产线的过程中，将充分借鉴原有生产经验，夯实基础，补齐短板，进一步提升自动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增强产品质量稳定性。

3. 坚定不移走技术创新路线，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

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确保公司的技术研发实力和技术创新能力在同行业中持续保持先进水平，积极抢抓芯片国产化战略机遇，加大高端人才的引进力度，坚定不移走技术创新路线，从源头上增强核心竞争力，围绕芯片顶尖制造技术及客户需求，不断推动产品技术升级、品质提升，定制化开发配方型产品，同时，积极布局电子级特气、电子级前驱体等其他半导体用相关电子化学品及材料，丰富公司产品品类，成为下游企业的综合服务商。

4. 加快产业布局，进一步提升客户服务能力

后续将结合市场发展情况，建立起以华中区域为中心，华东、华北、华南相配套的全国产业布局，产品及服务全面覆盖半导体产业集聚地，为客户带来更高效、更优质、更稳定的服务。未来公司还将坚定不移进一步推动“走出去”战略，积极进行全球化产业布局，设立海外营销平台和分子公司，及时为海外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同时利用海外营销平台积极招募全球行业内顶尖人才，为公司全球布局提供坚实基础。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依法合规完成董事会换届，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原监事会职权，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运作与召开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程序执行，保证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职能和责任得以履行，有效地维护了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公司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认真、及时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没有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

1. 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保障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和监督权。

2. 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了9次会议。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保障了董事会的决策效率和质量。公司董事会设有7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依法履行职责，积极参与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积极参加交易所等组织的履职、合规培训，促进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审议，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客观发表独立、公正的意见，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各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设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并提出建议和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支持。

3. 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李少平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男	49	2022.7.22	2028.8.10	-	-	0	-	173.31	否
舒恺	董事	男	35	2023.10.9	2025.8.11	-	-	0	-	-	否
张云柯	董事	女	36	2025.8.11	2028.8.10	-	-	0	-	-	否
叶瑞	董事、总经理	男	35	2022.7.22	2028.8.10	-	-	0	-	152	否
贺兆波	职工董事、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男	37	2022.7.22	2028.8.10	-	-	0	-	224.24	否
宋志棠	独立董事	男	62	2022.12.16	2028.8.10	-	-	0	-	12.00	否
何文熹	独立董事	男	48	2022.7.22	2025.8.11	-	-	0	-	-	否
刘婕	独立董事	女	56	2022.7.22	2028.8.10	-	-	0	-	12.00	否
从其福	独立董事	男	42	2025.8.11	2028.8.10	-	-	0	-	5.00	否
谈晓华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49	2022.7.22	2028.8.10	-	-	0	-	69.93	否
杜林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3	2022.7.22	2025.4.29	-	-	0	-	48.31	否

王力	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	男	35	2022.7.22	2028.8.10	-	-	0	-	39.6	否
杨着	副总工程师、研发中心副主任、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22.8.12	-	-	-	0	-	66.97	否
张庭	研发中心副主任、四级研究员、核心技术人员	女	37	2022.8.12	-	-	-	0	-	82.16	否
欧阳克银	四级研究员、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22.8.12	-	-	-	0	-	62.23	否
姜飞	四级研究员、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22.8.12	-	-	-	0	-	58.06	否
合计	/	/	/	/	/	-	-	0	/	1,005.8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少平	2000年12月至2008年12月，历任兴发集团车间主任、副厂长、主任工程师、副总工程师；2017年4月至2022年3月，历任兴发集团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08年12月至2022年7月，历任兴福电子副总经理、董事长；2021年12月至今，任湖北三峡实验室法定代表人、常务副主任；2022年7月至今，任兴福电子董事长。
舒恺（离任）	2015年6月至2023年3月，任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客户二处一级经理；2023年3月至今，任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三部高级经理；2023年10月至2025年8月，任兴福电子董事。
张云柯	2015年6月至2024年9月，任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一部主管；2024年9月至2025年1月，任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业务一部高级主管；2025年1月至今，任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业务四部高级主管；2025年8月至今，任兴福电子董事。
叶瑞	2011年6月至2022年7月，历任兴福电子经营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兴福电子副总经理，2022年7月至今，任兴福电子董事、

	总经理。
贺兆波	2017年7月至2022年7月，历任兴福电子研发中心研究员、副主任、主任，兴福电子总经理、董事兼研发中心主任；2022年7月至今，任兴福电子董事、总工程师兼研发中心主任。
宋志棠	1985年7月至1989年6月，任太原重型机械学院助教；1992年7月至1994年8月，任经纬纺织机械厂工程师；1999年12月至2000年6月，任香港理工大学研究员；2000年1月至今，历任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业务处研究员、业务处处长，金属薄膜国家工程中心主任、博导，信息功能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上海纳米材料与器件实验室主任，特聘研究员；2022年12月至今，任兴福电子独立董事。
何文熹（离任）	2004年7月至2008年2月，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监察部高级经理；2008年2月至2016年4月，任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企业融资部执行总经理；2016年4月至2023年7月，任长江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3年7月至2024年2月，任长江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4年2月至今，任湖北文旅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2022年7月至2025年8月，任兴福电子独立董事。
刘婕	1992年7月至1998年12月，在武汉市金属材料总公司工作；1998年12月至2022年1月，历任中审众环审计部审计员、项目经理、部门副主任，国际部副主任，质控部主任、风险管理及质量控制合伙人；2022年3月至今，任武汉商学院工商管理学院教师；2022年7月至今，任兴福电子独立董事。
从其福	2008年9月至2012年12月，任湖北省宜昌市秭归县人民法院书记员、助理审判员、办公室副主任（期间于2010年8月至2012年10月挂职任秭归县屈原镇镇长助理）；2012年10月至2013年12月，任湖北省宜昌市长阳土家族自治县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2013年12月至2014年4月，任湖北省宜昌市长阳土家族自治县鸭子口乡党委委员、副镇长；2014年5月至2018年6月，任湖北百思特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合伙人；2018年6月至2023年2月，任湖北得伟君尚（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副主任；2023年3月至今，任上海中联（武汉）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5年8月至今，任兴福电子独立董事。
谈晓华	1997年7月至2002年12月，在宜昌三峡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03年1月至2004年11月，任武汉人家商贸有限公司财务科经理；2004年12月至2007年7月，任神农架鑫源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7年8月至2012年12月，任宜昌兴发财务部副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6年3月，任襄阳兴发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3月至2022年1月，历任兴发集团总经理助理、总经理助理兼任兴发香港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8月至2022年7月，任兴福电子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22年7月至今，任兴福电子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杜林（离任副总经理）	1991年7月至2006年11月，历任兴发集团生产部技术员、白沙河二厂车间主任；2006年11月至2008年12月，任宜昌楚磷化工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8年12月至2022年7月，历任兴福电子项目部专业技术负责人、项目部科长、总经理助理、总经理助理兼生产科科长、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兼安全环保总监和安全环保科科长、副总经理兼安全环保总监；2022年7月至2025年4月，任兴福电子副总经理；2022年7月至今，任兴福电子核心技术人员。
王力	2014年8月至2015年3月，在宜昌宝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工作；2015年4月至2021年11月，历任兴发集团信息中心人力资源实施顾问、主任助理、副主任、董秘办主任经济师；2021年11月至2022年7月，任兴福电子董秘办主任；2022年7月至今，任兴福电子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

杨着	2008年7月至2008年12月，任兴发集团白沙河化工厂五钠车间技术员；2009年1月至2022年7月，历任兴福电子项目部技术员、生产部副部长、研发中心主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研发中心主任副主任、副总工程师；2022年7月至今，任兴福电子副总工程师。
张庭	2017年7月至2022年7月，任兴福电子研发中心四级研究员；2022年7月至今，任兴福电子研发中心四级研究员。
欧阳克银	2006年9月至2008年12月，在兴发集团白沙河化工厂工作；2009年1月至2016年8月，历任兴福电子副主任工程师、磷酸车间主任、主任工程师、质量管理部副部长、部长；2017年1月至2018年12月，任惠州三福明副总经理；2018年12月至2022年7月，历任兴福电子高级工程师、电子化学品二车间主任、研发中心四级研究员；2022年7月至今，任兴福电子研发中心四级研究员。
姜飞	2007年6月至2007年12月，在兴发集团白沙河化工厂工作；2008年1月至2009年7月，在湖北兴瑞化工有限公司工作；2009年8月至2022年7月，历任兴福电子项目工艺工程师、磷酸车间工艺员、电子化学品二车间主任、高级工程师、研发中心四级研究员；2022年7月至今，任兴福电子研发中心四级研究员。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叶瑞	宜昌芯福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01	
叶瑞	宜昌兴昕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0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少平	三峡实验室	法定代表人、常务副主任	2021.12	
舒恺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三部高级经理	2023.03	
舒恺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1	
舒恺	南京中安半导体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4.11	
张云柯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主管	2025.01	
宋志棠	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	特聘研究员	2000.01	
宋志棠	嘉兴聚纳科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08.05	
宋志棠	上海创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8.09	
宋志棠	嘉兴创芯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1.04	
宋志棠	浙江新创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0.06	
宋志棠	上海新储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22.03	
宋志棠	上海新安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08.07	
宋志棠	上海芯及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	2021.05	
宋志棠	嘉兴新创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3.08	
宋志棠	嘉兴新纳科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11	
宋志棠	海宁新纳陶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05	

宋志棠	得一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9	
宋志棠	上海纳米技术及应用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2	
何文熹	湖北文旅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总经理	2024.02	
刘婕	武汉商学院工商管理学院	教师	2022.03	
从其福	上海中联（武汉）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23.03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的薪酬由股东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审核后，依据权限分别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的薪酬由股东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本公司经营责任考核制度兑现领取薪酬，公司所披露的报酬与实际发放情况相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736.39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715.28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2025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相关规定；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无递延支付安排。2026年3月，公司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后续公司将按照前述制度的规定进行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2025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相关规定；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无止付追索情况。2026年3月，公司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后续公司将按照前述制度的规定执行对应的止付追索程序。

注：上表中“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包括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全年薪酬。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舒恺	董事	离任	换届
何文熹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杜林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动
张云柯	董事	选举	换届
从其福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李少平	否	9	9	6	0	0	否	2
舒恺	否	5	5	4	0	0	否	3
张云柯	否	4	4	4	0	0	否	1
叶瑞	否	9	9	6	0	0	否	4
贺兆波	否	9	9	6	0	0	否	4
宋志棠	是	9	9	8	0	0	否	4
何文熹	是	5	5	5	0	0	否	3
刘婕	是	9	9	8	0	0	否	4
从其福	是	4	4	3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第一届：刘婕、何文熹、李少平 第二届：刘婕、从其福、宋志棠
提名委员会	第一届：何文熹、刘婕、李少平 第二届：从其福、刘婕、李少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一届：宋志棠、何文熹、刘婕 第二届：宋志棠、从其福、刘婕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第一届：李少平、舒恺、叶瑞、贺兆波、宋志棠 第二届：李少平、张云柯、叶瑞、贺兆波、宋志棠

(二)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会召开9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18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4-2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6-5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6-1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	无

		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7-7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7-1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8-1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七次会议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10-17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八次会议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12-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九次会议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7-11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8-11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18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4-22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12-4	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	无

		《董事会议事规则》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4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8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55
销售人员	52
技术人员	253
财务人员	17
行政人员	104
合计	88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7
硕士研究生	118
本科	596
专科	149
高中及以下	11
合计	88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薪酬通过标准工资、加班工资、考核工资、津补贴、奖金、企业年金、补充医疗、职工子女上大学补助、大病救助等相关社会福利等形式构成，公司薪酬制度根据市场标准、劳动供求状况、公司财务情况、工作岗位直接经验、能力、岗位所要承担的职责范围、职位价值、工作绩效、工作态度、所拥有的知识、技能、为公司服务年限、受教育程度、地域性及物价指数变化等综合因素而确定，充分体现了市场化、公平性激励及效率原则。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每年初分层级制定年度培训计划，计划内容丰富多元，全面覆盖新员工培训、安全环境健康培训、研发技术深化培训、质量管理工具培训、企业运营效率提升培训、团队管理技能培训等多个关键维度均落实到位；在培训实施方面，运用多种方式，包括内训师授课、外聘专家开展内训、在线教育平台学习、组织知识分享活动、鼓励参与行业论坛交流等，确保培训计划有效落地，促进知识在公司内部的广泛流动以及经验的传承。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人才发展体系化建设，聚焦关键岗位序列，以“管理能力提升”“专业能力强化”“通用知识普及”作为重点培育方向。通过确立结构化的人才标准，运用系统化的方法论赋能，助力员工实现知识的深入理解、行为的有效转化与知识的实际应用，保障人才培养发展路径与公司长远目标高度契合，为公司的持续成功筑牢坚实的人才根基。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681.76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8,735.96万元。

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以截至2026年2月27日公司总股本36,000万股为基准（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为准），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800万元（含税），占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52.22%，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金额。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0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0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08,000,0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6,817,559.11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2.22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0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08,000,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2.22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公司会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长期激励政策，促使高级管理人员更加勤勉，尽责地履行各项职责。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要求，结合行业特性和公司经营实际，持续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以源头治理和过程控制为核心，以防范风险和提高效力为重点，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新增及修订内控制度 42 项，推动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3 家全资子公司，2 家控股子公司。为了实现公司的全局战略目标和整体利益，公司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的管控状况良好。公司根据相关内控制度，加强了对子公司的管理，建立了有效的控制机制，并及时跟踪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生产经营情况、安全环保等重大事项，提高了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意见一致，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 ESG 相关事项的管理并致力于健全 ESG 工作机制，指导公司积极承担责任和义务，践行 ESG 理念，在持续产业创新发展、不断提升业务水平的同时，将 ESG 工作逐渐融入日常经营中，同等重视 ESG 相关建设。

在生态环境保护方面，公司积极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和国家“双碳”战略目标和相关政策，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严格遵守建设项目“三同时”的要求，积极推进节能减排，努力减少业务活动对环境的不良影响，并致力于可持续经营。公司将制定和实施可持续发展策略，包括降低碳排放、能源效率改进、水资源管理和废物管理等方面的措施，并倡导践行绿色低碳生产办公环境。

在社会责任方面，公司积极参与各类公益活动，坚持履行企业责任；公司关注员工权益保护，把实现和维护全体员工的利益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切实关注员工职业健康、安全和满意度，积极尊重、维护员工个人的合法权益；公司重视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已实施骨干员工持股计划，并将择机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以持续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公司不断完善员工培训体系建设，多措并举，全面提升员工综合素质，为员工创造良好工作环境。

在公司治理方面，公司遵循《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和经理层权责分明、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维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秘书等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利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公司将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建立健全的决策机制和问责制度，促进公司治理的透明度和有效性。公司将遵守法律法规和商业道德，保护股东权益，并确保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未来，公司将继续系统化完善可持续发展管理机制，继续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定在更高水平的治理标准和信息披露要求下，要全面开启规范化、透明化与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面对外部环境复杂多变、产业结构加速升级的新阶段，公司更加坚定：必须以科技创新夯实核心竞争力，以绿色低碳提升发展质量，以规范治理筑牢稳健底盘，在服务国家战略中提升关键材料供给能力，在助力产业升级中持续创造长期价值。

公司持续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构建权责清晰、运行规范、制衡有效的治理体系，将可持续发展理念嵌入战略决策与经营管理各环节。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机制，强化信息披露质量和投资者沟通机制，持续提升治理透明度与规范化程度。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始终把依法合规经营作为不可逾越的底线，深化廉洁从业和反商业贿赂管理，健全监督约束与责任追究机制，确保权力依法合规、规范运行，以严明纪律护航企业行稳致远。

公司坚持把循环经济理念贯穿生产运营全过程，围绕电子级废酸资源化利用构建具有行业特色的循环产业模式，实现资源高效利用与价值延伸的协同提升。公司通过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 50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并获评国家级绿色工厂，以系统化、精细化管理推动节能降耗与减污降碳协同增效。面向“双碳”目标与行业绿色转型趋势，将持续优化能源结构与生产工艺，在保障安全稳定运行的基础上不断提升环境绩效与发展韧性，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拓展更加坚实的绿色空间。

公司持续完善研发体系建设，打造专业化研发团队，报告期内研发人员中硕博占比超过六成，形成以自主研发为核心、协同创新为补充的技术体系。公司不断开展技术攻关，提升产品纯度等级与工艺稳定性，加快新产品验证与产业化节奏。通过持续投入，公司在湿电子化学品领域的技术积累不断加深，为国产替代与产业升级提供坚实支撑。

(二)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三) 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http://219.140.164.18:8007/hbyfpl/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范围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报告期排放总量(吨)	核定排放总量(吨/年)	是否超标
废水	pH 值	公司 A 区产生的废水排入公司自有污水处理装置。C、D 区废水经兴瑞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猗亭污水处理厂。	1(间接)	6-9	7.85	/	否
	悬浮物			250mg/L	0.288879 吨	/	否
	五日生化需氧量			70mg/L	0.256143 吨	/	否
	化学需氧量			500mg/L	1.196572 吨	/	否
	总砷			0.3mg/L	0.00134466 吨	/	否
	总氮(以 N 计)			35mg/L	0.254953 吨	/	否
	氨氮(NH ₃ -N)			25mg/L	0.012472 吨	/	否
	总磷(以 P 计)			2mg/L	0.042508 吨	/	否
	氟化物(以 F-计)			15mg/L	0.069266 吨	/	否
	硫化物			1mg/L	0.000047 吨	/	否
	石油类			15mg/L	0.002286 吨	7	否
	动植物油			100mg/L	0.004764 吨	7	否
废气	硫酸雾	经尾气处理装置处置后高空排放。	3	5mg/Nm ³	0.9744916368	/	否
	二氧化硫		1	200mg/Nm ³	0.85408 吨	25.26	否
	氨(氨气)		1	14kg/h	5.86281724 吨	/	否
	五氧化二磷		2	189mg/Nm ³	0.0499602 吨	/	否
	氟化物(以 F-计)		1	9mg/Nm ³	0.06923303 吨	/	否
	氯化氢		1	100mg/Nm ³	0.06374206 吨	/	否
	硫化氢		2	1.5kg/h	0.198815 吨	/	否
	颗粒物		2	30mg/Nm ³	0.3939065328 吨	/	否
	非甲烷总烃		4	120mg/Nm ³	1.00648 吨	/	否
磷酸雾	2	62mg/Nm ³	0.182620	/	否		
固体	检修废油	委托第三方有资	/	/	0.7965 吨	/	否

废 弃 物(含 危 险 废 物)	MVR 蒸发残渣	质的单位处置	/	/	113.779 吨	/	否
	废树脂		/	/	31.9125 吨	/	否
	砷渣		/	/	22.858 吨	/	否
	生产废磷酸		/	/	0 吨	/	否
	废活性炭		/	/	5.947 吨	7	否
	废包装桶		/	/	419 吨	/	否
	废滤芯		/	/	21.1965 吨	/	否
	生产废液		/	/	407.456 吨	/	否
	研发废液		/	/	445.38 吨	/	否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具体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具体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在产品研发与应用中，始终坚守科技伦理。注重数据隐私保护，确保研发合法合规。对成果应用审慎评估，力求对社会、环境有益，以负责任态度推动科技创新。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数据资产的管理与保护，积极践行信息安全职责，坚守信息安全红线，严密监管数据资产，持续完善数据管理架构与制度，加强信息安全防护举措，全面推动信息安全管理工作的深化。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不断强化信息安全管理与个人隐私保护机制。公司制定了《保密管理制度》《信息化安全管理办法》《技术创新保密工作细则》等一系列信息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规范数据处理活动，确保信息安全。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20.00	湖北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1.00	中国宋庆龄基金会“芯肝宝贝计划”肝移植项目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健全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和完善员工薪酬及激励机制。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公司的薪酬管理，有效保证薪酬的激励性和公平性，营造积极的团队氛围，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薪酬管理规定。同时，公司积极探索并建立多样化的绩效评价体系和薪酬激励机制。公司根据制定的薪酬福利制度，为职工建立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并缴纳企业年金及补充医疗，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承担相应的缴纳责任和义务。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保障员工培训权益。公司主要从培训课程体系搭建、管理机制建设、培训制度优化等多方面完善培训体系，2025年度开展了各类培训，聚焦战略实现所需人才能力提升，加强员工业务交流和岗位知识培训，培训内容覆盖技术、生产、安全、管理等各方面，提升公司员工专业能力与安全合规意识。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72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8.17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3,00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8.33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在遵循“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的基础上，公司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对消费者的社会责任。

1. 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供应商权益保护。一方面，经过层层筛选，综合评估潜在供应商的生产能力、交货周期、产品质量控制等方面指标，选择符合要求的供应商进行合作，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另一方面，公司严格遵守《采购管理制度》和规范采购管理内部控制流程，对采购流程、存货管理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相关部门之间相互联动，确保产品交期及时、产品质量可控等。

2. 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通过建立一系列销售保障制度，切实维护客户和消费者权益。同时，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一系列质量管理规定，针对每一个产品建立了相应的质量标准，以此保障自主产品及贸易产品的质量要求。在客户信息保护方面，公司通过《保密管理制度》约束项目各方不向第三方泄露信息，从而保障客户相关信息的私密性，实现对客户和消费者隐私权益的保护。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将安全生产作为生产经营的第一要务，建立《生产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等生产控制制度，严格把控产品质量，从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检验、包装、客户端调试等多环节制度严格的标准及流程，确保产品安全。同时制定了严格的安全管理制度，构建完善的安全管理目标和指标体系，深入开展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减少和杜绝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促进企业安全、健康、快速、协调发展，保障员工的安全健康。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制定了《研发管理制度》、《技术创新成果管理制度》。截至 2025 年末累计申请专利 566 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已获授予知识产权 180 项（其中发明专利共计 105 项）。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兴福电子党总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上级党委各项决策部署，围绕企业中心任务，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实现党建工作和企业发展的深度融合，为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保障。公司成立了兴福电子党支部、兴福生产党支部 2 个党支部。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共有党员 131 名，其中正式党员 131 名，预备党员 0 名。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4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详见上证路演中心网站 http://roadshow.sseinfo.com ；参加了湖北辖区上市公司 2025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详见全景路演网站 (http://rs.p5w.net)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20	报告期内，公司在“兴福电子”公众号、视频号发布或转载 20 篇文章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详见公司官网： www.sinophorus.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股东会等方式，与投资者就经营业绩、重大事项等信息进行沟通。同时，通过现场调研、电话会议、投资者热线电话、上证 E 互动、邮件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日常互动、交流，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则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制度》，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取相关信息，增加了公司透明度，切实发挥了保护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的作用。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机构投资者通过股东（大）会进行投票，参与公司治理。公司日常与机构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组织机构投资者调研等方式，积极听取机构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的意见和建议，促使公司不断提升治理水平。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恪守商业道德操守，制定《反商业贿赂制度》，由董事长牵头成立预防商业贿赂承诺制的监督管理小组，明确禁止接受贿赂、回扣等不正当利益的行为，规范员工在日常工作、采购、项目管理等各个环节的行为。在重点环节、重点岗位人员实行预防商业贿赂承诺制，相关人员需签订《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公司建立了公开透明的举报渠道，鼓励员工自觉抵制腐败行为，对发现的腐败事件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可疑行为进行举报。同时，郑重承诺会对举报人的个人信息以及举报材料实施严格的保密措施。

公司定期组织廉洁教育培训，提高员工的廉洁意识和法律意识，让员工了解公司的廉洁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增强员工的自律能力。公司定期对公司的财务状况、采购流程、项目执行等进行审计和评估，检查是否存在违规操作或不廉洁行为。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兴发集团、宜昌兴发	见备注 1	2023 年 4 月 27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芯福创投、兴昕创投	见备注 2	2023 年 4 月 27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国家集成电路基金二期、华星控股、SK 海力士投资、奥鑫控股、佳裕宏德、聚源投资、君海荣芯、联和股权投资基金、盛芯基金、石溪产恒投资基金、兴晟投资、幸璞电子、宜昌国投、中化兴发产业基金、中金启辰、合肥海通中小基金	见备注 3	2023 年 4 月 27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见备注 4	2023 年 4 月	是	自公司上市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员		27日		之日起12个月内和离职后6个月内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见备注5	2023年4月27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和离职后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兴发集团、宜昌兴发	见备注6	2023年4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芯福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兴昕创投	见备注7	2023年4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国家集成电路基金二期	见备注8	2023年4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见备注9	2023年4月27日	是	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兴发集团、宜昌兴发	见备注10	2023年4月27日	是	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见备注11	2023年4月27日	是	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见备注12	2023年4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兴发集团	见备注13	2023年4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宜昌兴发	见备注14	2023年4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见备注15	2023年4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兴发集团、宜昌兴发	见备注16	2023年4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见备注17	2023年4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见备注 18	2023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兴发集团、宜昌兴发	见备注 19	2023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见备注 20	2023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兴发集团、宜昌兴发	见备注 21	2023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见备注 22	2023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兴发集团	见备注 23	2023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宜昌兴发	见备注 24	2023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见备注 25	2023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兴发集团、宜昌兴发、国家集成电路基金二期、芯福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兴昕创投	见备注 26	2023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见备注 27	2023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兴发集团	见备注 28	2023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宜昌兴发	见备注 29	2023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国家集成电路基金二期、芯福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兴昕	见备注 30	2023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创投								
解决关联交易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见备注 31	2023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见备注 32	2023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见备注 33	2023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兴发集团、宜昌兴发	见备注 34	2023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兴发集团、宜昌兴发	见备注 35	2023 年 4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兴发集团	见备注 36	2024 年 6 月 6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2)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自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3) 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自发行人股票上市至减持期间，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4) 本公司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将向发行人申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5)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 如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公司同意对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备注 2: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2)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 本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 如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 本企业同意对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备注 3: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公司/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2) 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 本公司/本企业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

(3) 如本公司/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 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4: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2)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 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每年转让股份将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3)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6 个月内, 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 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下同),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 (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

(4)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至减持期间, 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5)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 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6) 如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 本人同意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备注 5: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2)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 每年转让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股份总数的 25%。

(3)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 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4) 如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 本人同意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备注 6:

(1) 本公司持续看好发行人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 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

(2) 对于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 在限售期内, 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 如在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 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综合考虑稳定发行人股价、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等因素并根据自身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4) 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包括但不限于协议转让、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若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 将在首次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通过其他方式减持的, 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 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至减持期间, 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6)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 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 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其投资者依法予以赔偿, 并承担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责任。

备注 7:

(1) 本企业持续看好发行人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 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

(2) 对于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 在限售期内, 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 如在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 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综合考虑稳定发行人股价、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等因素并根据自身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4) 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包括但不限于协议转让、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若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 将在首次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通过其他方式减持的, 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 本企业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至减持期间, 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6)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 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 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其投资者依法予以赔偿, 并承担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责任。

备注 8:

(1) 本公司持续看好发行人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对于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且不存在违反本公司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本公司可以减持发行人股份。

(3) 在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若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以协议转让、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发布的有关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 本公司所持有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参考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本次发行上市的 A 股股票的发行价，并应符合届时国有资产监管规定对国有公司持股退出的要求、其他适用的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5) 根据现行规定，在本公司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期间，若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前 15 个交易日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果届时对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另有规定的，本公司将遵守届时的新的规定。

(6)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发行人或其投资者予以赔偿并承担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责任。

备注 9:

承诺严格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上述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备注 10:

严格按照兴福电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上述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备注 11:

严格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上述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备注 12:

(1) 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13:

(1) 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股份（若有）。

备注 14:

- (1) 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 (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15: 为降低本次发行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的业务实力和盈利能力。

备注 16:

- (1)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 (2)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备注 17:

-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 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备注 18:

公司将严格遵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以及《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备注 19:

- (1)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 (2) 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公司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 (3) 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备注 20:

- (1) 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 若本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依法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上市后发生除权事项的,上述回购数量相应调整)。本公司将在有权部门出具有关违法事实的认定结果后及时进行公告,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

议及有权部门的审批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本公司承诺购回价格将按照发行价格加股票上市日至回购股票公告日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本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3) 若因本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21:

(1) 本公司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积极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在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回购股份方案时投赞成票，同时本公司也将购回发行人上市后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将按照发行价格加股票上市日至回购股票公告日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3) 若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22:

(1) 本人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 若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23:

(1) 本公司承诺兴福电子目前系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下属企业”）范围内从事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的唯一平台。

(2) 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兴福电子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不包括兴福电子，下同）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兴福电子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性业务或活动；本公司下属研究机构、部门（不包括兴福电子下属研究机构、部门）不会从事任何与电子化学品有关的研发活动。

(3) 本公司承诺将尽一切合理努力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未来避免新增对兴福电子已有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若未来发现可能与兴福电子的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同业竞争的情形，以及若证券监管机构认为本公司及/或本公司下属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兴福电子的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将及时采取措施将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业务控制或降低至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范围内。

(4) 本公司承诺不以兴福电子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不会利用兴福电子控股股东地位从事或参与从事损害兴福电子及兴福电子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利用从兴福电子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任何第三方从事与兴福电子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

(5) 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兴福电子及兴福电子其他股东有权要求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规范相应的行为，并将已经从交易中获得的利益、收益以现金的方式补偿给兴福电子；如因违反上述承诺造成兴福电子经济损失，本公司将赔偿兴福电子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6) 上述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兴福电子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24:

(1) 本公司承诺兴福电子目前系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下属企业”）范围内从事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的唯一平台。

(2) 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兴福电子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不包括兴福电子，下同）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兴福电子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性业务或活动；本公司下属研究机构、部门（不包括兴福电子下属研究机构、部门）不会从事任何与电子化学品有关的研发活动。

(3) 本公司承诺将尽一切合理努力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未来避免新增对兴福电子已有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若未来发现可能与兴福电子的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同业竞争的情形，以及若证券监管机构认为本公司及/或本公司下属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兴福电子的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将及时采取措施将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业务控制或降低至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范围内。

(4) 本公司承诺不以兴福电子间接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不会利用兴福电子间接控股股东地位从事或参与从事损害兴福电子及兴福电子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利用从兴福电子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任何第三方从事与兴福电子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

(5) 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兴福电子及兴福电子其他股东有权要求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规范相应的行为，并将已经从交易中获得的利益、收益以现金的方式补偿给兴福电子；如因违反上述承诺造成兴福电子经济损失，本公司将赔偿兴福电子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6) 上述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兴福电子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25:

(1) 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履行相关责任。

备注 26:

(1) 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3) 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履行相关责任。

备注 27:

(1) 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3) 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履行相关责任。

备注 28:

(1) 本公司将善意行使和履行作为兴福电子控股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充分尊重兴福电子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兴福电子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2) 本公司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关联企业”）与兴福电子及/或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与兴福电子及/或其控制的企业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如需）。

(3)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兴福电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兴福电子的董事会及/或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关联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4) 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保证将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严格和善意地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按照公允价格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不会向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谋求超出该等交易以外的利益或收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兴福电子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5) 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资产，亦不要求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为本公司及关联企业违规进行担保。

(6) 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与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在报告期内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在招股说明书中充分披露，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与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7) 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果违反上述承诺，兴福电子及兴福电子其他股东有权要求本公司及关联企业规范相应的交易行为；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29:

(1) 本公司将善意行使和履行作为兴福电子间接控股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充分尊重兴福电子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兴福电子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2) 本公司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关联企业”）与兴福电子及/或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与兴福电子及/或其控制的企业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如需）。

(3)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兴福电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兴福电子的董事会及/或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关联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4) 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保证将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严格和善意地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按照公允价格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不会向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谋求超出该等交易以外的利益或收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兴福电子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5) 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资产，亦不要求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为本公司及关联企业违规进行担保。

(6) 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与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在报告期内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在招股说明书中充分披露，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与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7) 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果违反上述承诺，兴福电子及兴福电子其他股东有权要求本公司及关联企业规范相应的交易行为；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30:

(1) 本公司/本企业将善意行使和履行作为兴福电子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 5%股东一致行动人的权利和义务，充分尊重兴福电子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兴福电子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2) 本公司/本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公司/本企业及关联方与兴福电子及/或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企业及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与兴福电子及/或其控制的企业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如需）。

(3) 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兴福电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兴福电子的董事会及/或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本企业及关联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4) 本公司/本企业及关联方保证将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严格和善意地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企业及关联方将按照公允价格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企业及关联方不会向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谋求超出该等交易以外的利益或收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兴福电子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5) 本公司/本企业及关联方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的资金、资产，亦不要求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为本公司/本企业及关联方违规进行担保。

(6) 本公司/本企业及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在报告期内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已经充分披露，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本公司/本企业及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7) 本公司/本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果违反上述承诺，兴福电子及兴福电子其他股东有权要求本公司/本企业及关联方规范相应的交易行为；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31:

(1) 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及关联方与兴福电子及/或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与兴福电子及/或其控制的企业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如需）。

(2) 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兴福电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兴福电子的董事会、监事会对涉及本人及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 本人及关联方保证将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严格和善意地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方将按照公允价格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方不会向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谋求超出该等交易以外的利益或收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兴福电子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4) 本人及关联方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的资金、资产，亦不要求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为本人及关联方违规进行担保。

(5) 本人及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在报告期内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已经充分披露，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本人及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6) 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果违反上述承诺，兴福电子及兴福电子其他股东有权要求本人及关联方规范相应的交易行为；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兴福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32:

- (1) 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
- (2) 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 (3) 本公司现有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 (4) 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 (5) 本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 (6)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备注 33:

(1) 业务独立本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并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2) 资产完整独立本公司的资产完整独立，本公司独立拥有与生产、经营和办公相关的主要土地、房屋、机器设备等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并拥有专利、商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域名等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本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该等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支配的情形。

(3) 人员独立本公司依据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自己的名义招聘员工并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本公司的总经理、总工程师、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存在在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本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4) 机构独立本公司具有健全、独立和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的机构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 财务独立本公司财务决策独立，不存在股东违规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本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本公司已开设独立的基本账户，财务核算独立于股东及任何其他单位或个人，不存在与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本公司独立进行纳税申报、独立纳税。

备注 34:

(1) 资产完整独立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与发行人的资产将严格分开，确保发行人完全独立经营；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关于发行人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等内容的规定。

(2) 人员独立本公司保证，发行人的总经理、总工程师、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存在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发行人的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3) 财务独立本公司保证，发行人的财务部门独立、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发行人具有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和其他结算账户，不存在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本公司不会干预发行人的资金使用。

(4) 机构独立本公司保证，发行人具有健全、独立和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的机构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 业务独立本公司保证，发行人的业务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并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公司除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会对发行人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预。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及时、足额赔偿发行人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备注 35: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不存在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况。

(2)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的资金，且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相关规定，避免与发行人发生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

(3) 若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备注 36:

(1) 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同)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2) 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3) 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有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并对本次变更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公司对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多年来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表示衷心的感谢。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000.00	55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 年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叶忠辉、蹇小平	夏才渠、朱芳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	夏才渠（1 年）、朱芳超（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0,000.00 元
保荐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2025 年 8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届十九次董事会、一届十五次监事会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为 16,000.0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十四）之 5“关联交易情况”。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二届四次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4,626.78万元（含税价）购买关联方湖北三峡实验室的光刻胶用光引发剂制备专有技术及实验设备所有权，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已启动30吨/年光刻胶用光引发剂项目的建设工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兴福电子	公司本部	江苏兴福	5,600	2025-4-2	2025-4-2	2029-12-21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否	参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282.15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282.15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兴福电子	公司本部	上海兴福	全资子公司	30,000	2023-9-15	2024-6-28	2025-3-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6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282.1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7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										0.00				

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7,71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中信银行宜昌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000.00	2025.12.17	2026.1.17	大额存单	否	/	4,000.00	/
中国建设银行宜昌伍家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300.00	2025.12.23	2026.1.23	大额存单	否	/	1,300.00	/
中信银行宜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800.00	2025.12.29	2026.1.29	大额存单	否	/	1,800.00	/

昌分行	品									
中国建设银行宜昌伍家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210.00	2025.3.10	2026.3.10	大额存单	否	/	1,210.00	/
中国建设银行宜昌伍家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9,400.00	2025.12.23	2026.1.23	大额存单	否	/	9,400.00	/
中国建设银行宜昌伍家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	2025.11.4	2026.1.5	结构性存款	否	/	10,00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5年1月17日	116,800.00	107,104.44	107,104.44	0	56,359.61	0	52.62	/	56,359.61	52.62	18,902.04
合计	/	116,800.00	107,104.44	107,104.44	0	56,359.61	0	/	/	56,359.61	/	18,902.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本年投入金额 (注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1)		募集资金总额(2)	(2)/(1)			的进度				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3万吨/年电子级磷酸项目(新建)	生产建设	是	否	10,635.71	9,184.06	9,184.06	86.35	2023年7月	否	是	不适用	9,783.02	达到预计效益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注1)	73,830.83	30,488.70	30,488.70	41.30	2026年6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万吨/年电子级氨水	生产建设	是	否	22,637.90	16,686.85	16,686.85	73.71	2024年10月	否	是	不适用	-2,097.85	注3	否	不适用

	联产1万吨/年电子级氨气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取消或终止（注1）	0.00	0.00	0.00	0.00	注1	注1	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107,104.44	56,359.61	56,359.61	/	/	/	/	/	/	/	/	/	/

注1：2025年7月18日、2025年8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部分项目暨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和未来发展策略，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该项目的建设资金公司全部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投入；同时，将“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投资总额由57,099.05万元调整至79,338.27万元，并将原计划投入“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18,799.86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途变更为用于“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建设，本次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后，“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不再作为募投项目。

注2：“本年投入金额”包括2025年1-12月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支付金额及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未包括2025年12月已使用承兑汇票投入但未完成置换的金额。

注3：“2万吨/年电子级氨水联产1万吨/年电子级氨气项目”虽已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但产品验证及客户导入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项目产能未充分释放，而相关资产已开始折旧摊销，因此导致本期该项目产生效益为负。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注2）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	2025年7月19日	调增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55,030.97	15,711.75	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	调整投资总额	不适用	注1
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5年7月19日	取消项目	18,799.86	0.00	不适用	不再作为募投项目	不适用	注1

注1：2025年7月18日、2025年8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部分项目暨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和未来业务发展战略，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该项目的建设资金公司全部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投入；同时，将“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投资总额由57,099.05万元调整至79,338.27万元，并将原计划投入“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18,799.86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途变更为用于“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建设，本次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后，“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不再作为募投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部分项目暨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注2：“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为截至2025年5月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包含2025年5月已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并在2025年6月完成置换的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部分项目暨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9,893.7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1,206.51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21,100.23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支付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5年2月21日	70,000.00	2025年2月21日	2026年2月20日	27,710.0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2025年2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

资金净额及募投项目的实施需要，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的金额进行调整，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保荐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2025年2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上海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增资50,000万元和借款23,830.83万元以实施募投项目。保荐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3.2025年2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保荐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4.2025年7月18日、2025年8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部分项目暨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和未来发展业务战略，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该项目的建设资金公司全部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投入；同时，将“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投资总额由57,099.05万元调整至79,338.27万元，并将原计划投入“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18,799.86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途变更为用于“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建设，本次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后，“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不再作为募投项目。保荐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兴福电子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兴福电子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兴福电子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效执行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0,000,000	100.00	31,576,676	0	0	-4,460,240	27,116,436	287,116,436	79.7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168,750,000	64.90	4,292,622	0	0	-11,801	4,280,821	173,030,821	48.06
3、其他内资持股	85,000,000	32.69	27,273,968	0	0	-4,438,353	22,835,615	107,835,615	29.9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85,000,000	32.69	27,272,988	0	0	-4,437,373	22,835,615	107,835,615	29.95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980	0	0	-980	0	0	0
4、外资持股	6,250,000	2.40	10,086	0	0	-10,086	0	6,250,000	1.7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6,250,000	2.40	10,086	0	0	-10,086	0	6,250,000	1.74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00	68,423,324	0	0	4,460,240	72,883,564	72,883,564	20.25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68,423,324	0	0	4,460,240	72,883,564	72,883,564	20.2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260,000,000	100.00	100,000,000	0	0	0	100,000,000	360,00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4年10月15日出具的“证监许可[2024]1414号”《关于同意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000万股，并于2025年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上市前公司总股本为26,000万股，本次发行1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后总股本36,000万股。

(2) 2025年7月22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共计4,460,240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0,000.00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26,000.00 万股增加到 36,000.00 万股。本次股份变动对公司最近一年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5 年	2025 年同口径（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7.94	10.74

注：“2025 年同口径”的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 2025 年未发行新股的情况下计算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0	4,460,240	4,460,240	0	首发网下配售限售	2025 年 7 月 22 日
合计	0	4,460,240	4,460,24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25.1.13	11.68 元/股	100,000,000	2025.1.22	100,000,000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出具的“证监许可 2024[1414]号”《关于同意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 万股，并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上市前公司总股本为 26,000 万股，本次发行 1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后总股本 36,000 万股。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26,000.00 万股增加至 36,000.00 万股。报告期初资产总额为 299,423.56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4,500.3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1.58%；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441,675.66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4,551.3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2.73%。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6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09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143,750,000	39.93	143,750,000	无	/	国有法人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0	25,000,000	6.94	25,000,000	无	/	国有法人
宜昌芯福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2,000,000	6.11	22,000,000	无	/	其他
长存资本(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561,643	8,561,643	2.38	8,561,643	无	/	其他
宜昌兴昕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8,000,000	2.22	8,000,000	无	/	其他
华泰兴福电子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705,479	7,705,479	2.14	7,705,479	无	/	其他
厦门联和二期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500,000	2.08	7,500,000	无	/	其他
合肥石溪产恒二期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500,000	2.08	7,500,000	无	/	其他
浙江奥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7,250,000	2.01	7,250,000	无	/	其他

海南兴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250,000	2.01	7,250,000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李代勇	1,9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13,752			人民币普通股	1,513,75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76,271			人民币普通股	1,376,271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仁桥泽源股票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56,232			人民币普通股	1,156,232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3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1,800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工银安盛—东证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830,769			人民币普通股	830,769		
胡少	750,368			人民币普通股	750,36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元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92,806			人民币普通股	692,80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智远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7,541			人民币普通股	687,541		
唐小林	660,053			人民币普通股	660,05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叶瑞同时担任芯福创投与兴昕创投执行事务合伙人，芯福创投与兴昕创投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3,750,000	2028.1.24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2026.1.22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3	宜昌芯福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00,000	2028.1.24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长存资本（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561,643	2026.1.22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5	宜昌兴昕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	2028.1.24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6	华泰兴福电子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705,479	2026.1.22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7	厦门联和二期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0	2026.1.22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8	合肥石溪产恒二期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0	2026.1.22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9	浙江奥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250,000	2026.1.22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10	海南兴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50,000	2026.1.22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叶瑞同时担任芯福创投与兴昕创投执行事务合伙人，芯福创投与兴昕创投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长存资本（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5.1.22	不适用
华泰兴福电子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5.1.22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长存资本（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限售期自公司上市之日起12个月；华泰兴福电子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股限售期自公司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华泰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华泰兴福电子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705,479	2026.1.22	7,705,479	7,705,479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天风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000,000	2027.1.22	4,000,000	4,000,00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国璋
成立日期	1994年8月17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

	<p>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选矿，肥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住房租赁，非居住房产租赁，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饲料添加剂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p> <p>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肥料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废物经营，矿产资源勘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水力发电，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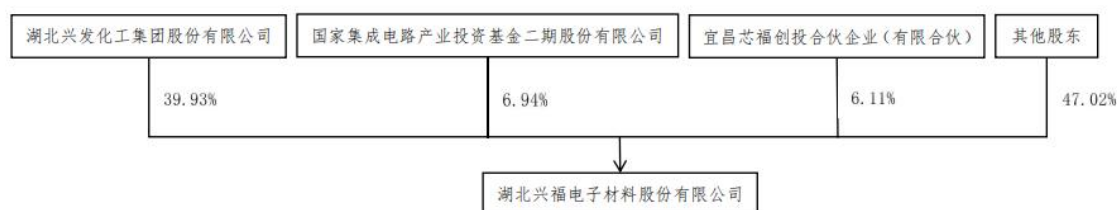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兴山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卫东
成立日期	/
主要经营业务	/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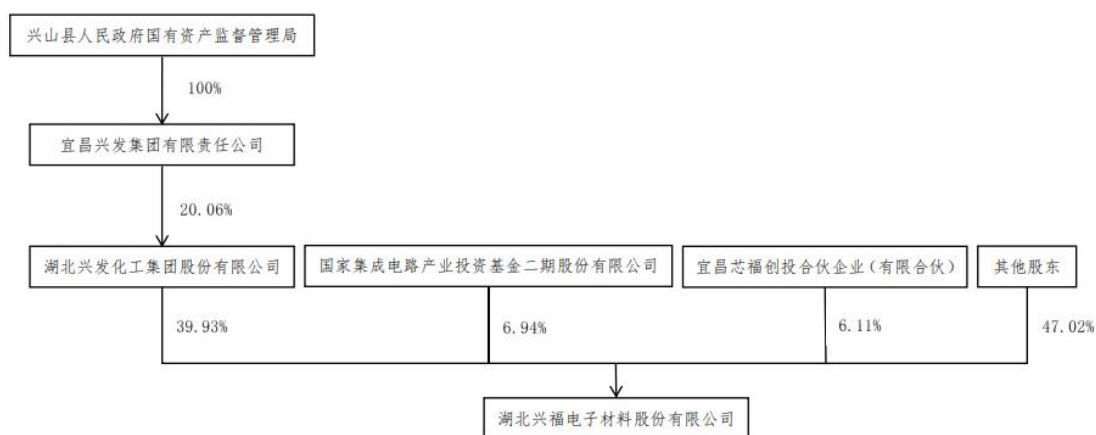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6）0101171号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福电子”）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兴福电子2025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兴福电子，我们同时遵循了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的独立性要求，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兴福电子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通用湿电子化学品和功能湿电子化学品等的生产和销售。2025年度兴福电子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47,498.13万元，其中通用湿电子化学品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09,347.4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74.13%；功能湿电子化学品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4,474.85万元，占营业收入的16.59%。</p> <p>由于营业收入是兴福电子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兴福电子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之34和“财务报表附注七”之61。</p>	<p>(1) 了解及评价与收入确认事项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 选取样本，检查合同或者订单，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 结合收入类型对营业收入以及毛利实施分析程序，包括：主要产品及类别的毛利率对比分析、本年毛利率与上年的对比分析等，以识别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p> <p>(4) 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根据重要性原则选取样本对交易金额及往来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p> <p>(5) 对于内销收入，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p>

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发货单、磅单、运输单、客户签收单、销售发票、收款银行回单等；对于外销收入，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完整；

（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运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7）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兴福电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兴福电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兴福电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兴福电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兴福电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兴福电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兴福电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

项。

(六) 就兴福电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夏才渠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芳超

中国·武汉

2026年3月30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6,194,888.60	126,584,381.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286,027.3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8,712.80	439,082.82
应收账款		277,739,137.96	175,766,283.83
应收款项融资		1,077,420.59	14,742,496.46
预付款项		5,854,306.04	11,387,702.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84,584.70	3,760,308.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0,294,946.58	171,158,093.9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1,149,116.32	16,194,746.68

流动资产合计		1,246,009,140.98	520,033,095.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6,409,539.66	140,995,555.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88,504.96	9,976,9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55,446,403.87	1,749,971,526.94
在建工程		649,220,708.65	262,550,182.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42,753.70	9,061,113.85
无形资产		218,811,692.60	224,143,481.3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36,621.68	8,062,158.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802,793.31	53,250,884.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888,422.70	16,190,726.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70,747,441.13	2,474,202,530.38
资产总计		4,416,756,582.11	2,994,235,626.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0,712.80	55,248,117.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6,564,346.01	272,308,749.49
应付账款		721,451,439.21	539,161,334.68
预收款项			58,292.33
合同负债		5,552,968.84	2,356,927.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7,397,952.83	36,350,320.93
应交税费		7,606,373.08	1,496,227.11
其他应付款		15,979,601.46	10,503,474.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5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59,103.35	58,259,060.63

其他流动负债		809,885.95	339,634.63
流动负债合计		1,167,262,383.53	976,082,140.4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792,5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9,002.64	4,319,833.54
长期应付款		146,900,000.00	146,9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9,777,890.62	77,497,091.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701,730.21	40,204,242.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8,251,123.47	268,921,167.41
负债合计		1,445,513,507.00	1,245,003,307.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0,000,000.00	2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052,103,658.30	1,078,573,326.47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83,114.49	-
专项储备		-	2,046,065.05
盈余公积		62,163,454.00	41,254,511.39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481,267,031.78	367,358,415.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55,617,258.57	1,749,232,318.19
少数股东权益		15,625,816.54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71,243,075.11	1,749,232,318.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16,756,582.11	2,994,235,626.06

公司负责人：李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谈晓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龙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9,860,216.07	105,579,584.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8,712.80	439,082.82
应收账款		277,768,385.72	175,766,283.83
应收款项融资		625,906.98	14,742,496.46
预付款项		3,471,338.52	10,217,836.34
其他应收款		40,538,635.15	3,734,954.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00,176,530.77	171,158,093.9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080,191.11	10,800,481.43
流动资产合计		943,849,917.12	492,438,814.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68,825,851.66	311,995,555.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53,751,520.32	1,749,530,231.93
在建工程		99,777,277.11	91,162,169.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42,753.70	9,061,113.85
无形资产		115,461,064.96	118,632,213.3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36,621.68	8,062,158.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103,621.85	53,250,884.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539,658.70	3,847,866.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08,538,369.98	2,350,542,194.72
资产总计		4,152,388,287.10	2,842,981,009.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0,712.80	55,248,117.8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6,564,346.01	272,308,749.49
应付账款		482,654,428.14	404,405,833.28
预收款项			58,292.33
合同负债		5,552,968.84	2,356,927.93
应付职工薪酬		45,587,678.52	35,801,034.00
应交税费		7,322,577.58	1,444,741.32
其他应付款		12,295,910.98	10,988,165.62

其中：应付利息			1,986.11
应付股利		1,25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59,103.35	53,521,299.73
其他流动负债		809,885.95	339,634.63
流动负债合计		922,687,612.17	836,472,796.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792,5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9,002.64	4,319,833.54
长期应付款		146,900,000.00	146,9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9,777,890.62	62,031,091.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524,543.31	40,204,242.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8,073,936.57	253,455,167.41
负债合计		1,190,761,548.74	1,089,927,963.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0,000,000.00	2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52,103,658.30	1,078,573,326.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046,065.05
盈余公积		62,163,454.00	41,254,511.39
未分配利润		487,359,626.06	371,179,142.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61,626,738.36	1,753,053,045.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52,388,287.10	2,842,981,009.07

公司负责人：李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谈晓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龙言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74,981,301.76	1,137,003,707.95
其中：营业收入		1,474,981,301.76	1,137,003,707.9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79,683,362.02	986,403,923.12

其中：营业成本		1,083,502,873.82	832,732,432.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046,726.88	4,075,290.05
销售费用		43,585,970.08	29,376,331.25
管理费用		54,477,228.18	42,325,216.02
研发费用		92,913,253.64	76,922,984.56
财务费用		-842,690.58	971,668.70
其中：利息费用		823,471.46	2,370,249.49
利息收入		2,302,084.48	1,409,565.22
加：其他收益		39,096,380.20	31,824,714.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61,182.58	2,649,979.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28,807.14	2,649,979.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4,614.6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76,890.38	-582,231.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98,520.22	-8,344,494.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8.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1,936,715.33	176,147,752.45
加：营业外收入		751,346.58	2,726,426.60
减：营业外支出		3,880,116.01	5,535,265.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8,807,945.90	173,338,913.16
减：所得税费用		23,089,570.25	13,865,164.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718,375.65	159,473,748.3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718,375.65	159,473,748.3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817,559.11	159,473,748.3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9,183.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114.4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114.49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703.7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3,703.7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9.2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9.23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5,801,490.14	159,473,748.3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6,900,673.60	159,473,748.3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9,183.46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6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6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李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谈晓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龙言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76,014,879.38	1,136,807,960.78
减：营业成本		1,084,782,270.72	832,732,432.54
税金及附加		5,612,165.49	3,951,075.32
销售费用		43,585,970.08	29,376,331.25
管理费用		45,291,556.12	40,016,537.96

研发费用		92,913,253.64	76,922,984.56
财务费用		-212,316.94	1,386,595.59
其中：利息费用		876,499.80	2,734,200.95
利息收入		1,678,692.92	1,318,109.87
加：其他收益		38,629,922.88	31,824,608.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9,317.51	2,649,979.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82,987.86	2,649,979.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556.3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68,943.74	-674,427.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98,520.22	-8,344,494.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8.7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6,220,686.75	177,877,669.91
加：营业外收入		388,296.00	2,710,426.60
减：营业外支出		3,880,100.64	5,535,265.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2,728,882.11	175,052,830.62
减：所得税费用		23,639,456.05	13,865,164.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9,089,426.06	161,187,665.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9,089,426.06	161,187,665.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9,089,426.06	161,187,665.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谈晓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龙言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8,768,178.51	1,222,212,605.5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2,921.40	287,144.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79,351.51	10,728,81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0,520,451.42	1,233,228,568.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2,224,508.99	721,690,029.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103,410.87	122,190,504.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01,273.68	5,610,430.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658,807.40	49,895,699.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3,088,000.94	899,386,66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432,450.48	333,841,904.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71,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74,142.21	1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94,400.00	6,291,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5,868,542.21	16,291,6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9,480,816.99	414,850,886.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68,533,883.75	34,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8,184,700.74	449,350,886.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316,158.53	-433,059,286.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7,366,509.4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72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990,712.80	102,569,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2,357,222.23	102,569,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6,884,000.00	48,13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157,116.67	2,873,078.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06,454.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947,571.64	51,008,078.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409,650.59	51,560,921.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132,834.42	1,554,707.26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0,658,776.96	-46,101,753.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246,478.43	112,348,231.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6,905,255.39	66,246,478.43

公司负责人：李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谈晓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龙言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9,225,005.61	1,222,005,113.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2,921.40	287,144.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232,057.97	36,288,156.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7,829,984.98	1,258,580,414.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9,818,628.43	721,690,029.9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980,034.17	120,856,212.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288,089.84	5,516,16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826,911.59	73,148,391.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5,913,664.03	921,210,80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916,320.95	337,369,614.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6,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76,415.58	1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976,415.58	1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0,721,742.67	385,740,302.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95,950,195.75	43,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6,841,938.42	429,240,302.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3,865,522.84	-419,240,302.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90,641,509.4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390,712.80	97,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3,032,222.23	97,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9,550,000.00	4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139,639.10	2,855,368.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06,454.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596,094.07	50,855,368.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3,436,128.16	46,844,631.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3,423.65	1,554,707.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620,349.92	-33,471,349.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436,082.16	82,907,431.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056,432.08	49,436,082.16

公司负责人：李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谈晓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龙言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0,000,000.00				1,078,573,326.47			2,046,065.05	41,254,511.39	-	367,358,415.28		1,749,232,318.19	1,749,232,318.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000,000.00	-	-	-	1,078,573,326.47	-	-	2,046,065.05	41,254,511.39	-	367,358,415.28		1,749,232,318.19	1,749,232,318.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	-	-	973,530,331.83	-	83,114.49	-2,046,065.05	20,908,942.61	-	113,908,616.50	15,625,816.54	1,222,010,756.92	1,222,010,756.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114.49				206,817,559.11	206,900,673.60	-1,099,183.46	205,801,490.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	-	-	-	971,305,128.64	-	-	-		-		1,071,305,128.64	16,725,000.00	1,088,030,128.6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0				971,044,436.14							1,071,044,436.14	16,725,000.00	1,087,769,436.1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0,692.50							260,692.50		260,692.5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20,908,	-	-92,90	-72,000,	-	-72,000,000.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942.61		8,942.61		000.00		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908,942.61		-20,908,942.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000,000.00		-72,000,000.00		-72,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2,046,065.05	-	-	-	-	-2,046,065.05	-	-2,046,065.05
1. 本期提取								7,474,625.14					7,474,625.14		7,474,625.14
2. 本期使用								9,520,690.19					9,520,690.19		9,520,690.19
（六）其他					2,225,203.19								2,225,203.19		2,225,203.19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	-	-	2,052,103,658.30	-	83,114.49	-	62,163,454.00	-	481,267,031.78		2,955,617,258.57	15,625,816.54	2,971,243,075.11

项目	2024 年度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0,000,000.00	-	-	-	1,048,025,347.16	-	-	1,404,722.97	25,135,744.81	-	224,003,433.52		1,558,569,248.46		1,558,569,248.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000,000.00	-	-	-	1,048,025,347.16	-	-	1,404,722.97	25,135,744.81	-	224,003,433.52		1,558,569,248.46	-	1,558,569,248.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	-	-	-	30,547,979.31	-	-	641,342.08	16,118,766.58	-	143,354,981.76		190,663,069.73	-	190,663,069.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9,473,748.34		159,473,748.34	-	159,473,748.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87,979.31	-	-	-	-	-	-		87,979.31	-	87,979.3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7,979.31								87,979.31		87,979.31
4.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6,118,766.58	-	-16,118,766.58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6,118,766.58		-16,118,766.58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其他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641,34 2.08	-	-	-			641,342 .08	-	641,342.08
1. 本期提取							6,695,0 15.87						6,695,0 15.87		6,695,015. 87
2. 本期使用							6,053,6 73.79						6,053,6 73.79		6,053,673. 79
(六) 其他					30,460, 000.00								30,460, 000.00		30,460,000 .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0,00 0,000.0 0	-	-	-	1,078,5 73,326. 47	-	-	2,046,0 65.05	41,254, 511.39	-	367,358, 415.28		1,749,2 32,318. 19	-	1,749,232, 318.19

公司负责人：李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谈晓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龙言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0,000,00 0.00	-	-	-	1,078,573, 326.47	-	-	2,046,065. 05	41,254,51 1.39	371,179,1 42.61	1,753,053, 045.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000,00 0.00	-	-	-	1,078,573, 326.47	-	-	2,046,065. 05	41,254,51 1.39	371,179,1 42.61	1,753,053, 045.52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	-	-	-	973,530.33 1.83	-	-	-2,046,065.05	20,908.94 2.61	116,180.4 83.45	1,208,573.692.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9,089.4 26.06	209,089.42 6.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 0.00	-	-	-	971,305.12 8.64	-	-	-			1,071,305.128.6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 0.00				971,044.43 6.14						1,071,044.436.1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0,692.50						260,692.5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0,908.94 2.61	-92,908.94 2.61	-72,00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908.94 2.61	-20,908.94 2.6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000.00 0.00	-72,000.00 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2,046,065.05			-2,046,065.05
1. 本期提取								7,474,625.14			7,474,625.14
2. 本期使用								9,520,690.19			9,520,690.19
（六）其他					2,225,203.						2,225,203.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19						19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	-	-	2,052,103,658.30	-	-	-	62,163,454.00	487,359,626.06	2,961,626,738.36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0,000,000.00	-	-	-	1,048,025,347.16	-	-	1,404,722.97	25,135,744.81	226,110,243.39	1,560,676,058.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000,000.00	-	-	-	1,048,025,347.16	-	-	1,404,722.97	25,135,744.81	226,110,243.39	1,560,676,058.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0,547,979.31	-	-	641,342.08	16,118,766.58	145,068,899.22	192,376,987.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1,187,665.80	161,187,665.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87,979.31	-	-	-	-	-	87,979.3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7,979.31						87,979.31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6,118,766.58	-16,118,766.58	-
1. 提取盈余公积									16,118,766.58	-16,118,766.58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641,342.08	-	-	-	641,342.08
1. 本期提取								6,695,015.87				6,695,015.87
2. 本期使用								6,053,673.79				6,053,673.79
(六) 其他					30,460,000.00							30,46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0,000,000.00	-	-	-	1,078,573,326.47	-	-	2,046,065.05	41,254,511.39	371,179,142.61		1,753,053,045.52

公司负责人：李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谈晓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龙言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湖北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29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并取得宜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500679782802W。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经过历年的增资、减资及增发新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360,000,000.00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0,000,000.00元。注册地址：宜昌市猇亭区猇亭大道66-3号；总部办公地址为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188-9号。公司的母公司为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兴山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湿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涵盖电子级磷酸、电子级硫酸、电子级双氧水等通用湿电子化学品，以及蚀刻液、清洗剂等功能湿电子化学品。

本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危险废物经营，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及容器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添加剂销售，货物进出口，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本集团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一级子公司5户，详见附件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子公司3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件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30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集团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股份支付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五、34“收入”；26、“无形资产”；32、“股份支付”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五、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之境外子公司 SINOPHORUS SINGAPORE PTE. LTD.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期末金额 \geq 100 万元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包含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期末金额 \geq 100 万元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在建工程项目期末金额或本年变动金额 \geq 10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金额 \geq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期末金额 \geq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期末金额 \geq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期末金额 \geq 1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占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0% 以上或营业收入占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10% 以上或利润总额（或亏损额绝对值）占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10% 以上
重要的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金额 \geq 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 或单项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geq 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

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集团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集团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

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

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2个月以内	2.00
2个月至6个月	4.00
6个月至1年	30.00
1至2年	50.00
2至3年	80.00
3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银行信用风险特征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2个月以内	2.00
2至6个月	4.00
6个月至1年	30.00
1至2年	50.00
2至3年	80.00
3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单项评估其信用风险。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备品备件、周转材料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

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

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

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50	5%	1.90%-6.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	4.7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其中“房屋及建筑物”类在建工程在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且完成竣工验收时结转为固定资产，“机器设备”类在建工程在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时结转为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所有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以土地使用权证书上的使用年限为使用寿命；专利权、非专利技术以及软件，以预期能够给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年限作为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10-50
专利权	直线法	2-10
软件	直线法	2-10
非专利技术	直线法	5-20
排污权	直线法	5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本集团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耗用的原材料、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科研项目费用、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试验检验费等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按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当与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集团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集团与本集团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集团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一中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五、23“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具体方法

本集团收入按销售区域划分为内销收入及外销收入，其中：内销收入指销往境内的收入；外销收入指销往境外的收入。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 内销

内销，包括直接销售、买断式经销商销售两种模式，其中直接销售分为寄售模式及非寄售模式。①买断式经销、内销（非寄售）模式下，在货物交付客户或客户指定收货人并经其签收后确认收入；②内销（寄售）模式下，在客户从寄售库领用公司货物时确认收入，公司定期与客户确认领用数量和库存数量，公司将经确认后的对账单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

对于代工业务，公司在完成代工活动并在代工产品经客户或客户指定收货人签收确认后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并确认代工收入。

2) 外销

外销，包括直接销售和买断式经销商销售两种模式，均按照国际通行的贸易条件（FOB 和 CIF）所规定的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确认收入，即在报关并取得提单作为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外销及保税区加工业务，按照国际通行的贸易条件（FOB 和 CIF）所规定的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确认收入，即完成加工产品清关手续，取得加工产品出口报关单及提单，并享有现时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一）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当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时，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

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7“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人民币40,000元的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9%、6%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兴福”）	25
天津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兴福”）	20

湖北兴远芯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兴远芯”）	20
广东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兴福”）	20
SINOPHORUS SINGAPORE PTE.LTD.（以下简称“新加坡兴福”）	17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对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获得编号为GR20244200295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有效期三年。故本公司2024年至2026年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同时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明确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鄂财税发[2021]8号），2021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对湖北省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按规定定额标准的40%征收。根据上述通知，本公司2025年度城镇土地使用税减按40%征收。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公司子公司天津兴福、湖北兴远芯、广东兴福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17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集成电路设计、生产、封装、装备、材料企业（以下称集成电路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根据上述通知，本公司2025年度按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5%抵减其应纳增值税税额。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386,905,255.39	66,246,478.43
其他货币资金	49,289,633.21	60,337,902.65
合计	436,194,888.60	126,584,381.0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6,751.94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较年初大幅增加，系因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与经营业绩增长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100,286,027.39		/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00,286,027.39		/
合计	100,286,027.3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8,712.80	439,082.82
合计	328,712.80	439,082.8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8,712.80
合计		328,712.8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83,998,055.69	179,856,781.01
其中：2个月以内	255,039,824.80	155,188,703.38
2-6个月	28,958,230.89	24,668,077.63
合计	283,998,055.69	179,856,781.0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3,998,055.69	100	6,258,917.73	2.2	277,739,137.96	179,856,781.01	100	4,090,497.18	2.27	175,766,283.83
其中：										

账龄组合	283,9 98,05 5.69	100	6,258, 917.7 3	2.2	277,7 39,13 7.96	179,8 56,78 1.01	100	4,090, 497.1 8	2.27	175,7 66,28 3.83
合计	283,9 98,05 5.69	/	6,258, 917.7 3	/	277,7 39,13 7.96	179,8 56,78 1.01	/	4,090, 497.1 8	/	175,7 66,28 3.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个月以内	255,039,824.80	5,100,588.49	2.00
2至6个月	28,958,230.89	1,158,329.24	4.00
合计	283,998,055.69	6,258,917.73	2.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4,090,497.1 8	2,168,420.55				6,258,917.7 3
合计	4,090,497.1 8	2,168,420.55				6,258,917.7 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9,488,392.36			17.42	989,767.85
第二名	40,545,956.28			14.28	810,919.13
第三名	25,390,464.00			8.94	507,809.28
第四名	15,490,929.49			5.45	472,981.82
第五名	11,631,729.58			4.10	241,332.90
合计	142,547,471.71			50.19	3,022,810.9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77,420.59	14,742,496.46
合计	1,077,420.59	14,742,496.4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2,715,869.98	
合计	172,715,869.98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7,420.59	100			1,077,420.59	14,742,496.46	100			14,742,496.4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077,420.59	100			1,077,420.59	14,742,496.46	100			14,742,496.46
合计	1,077,420.59	/		/	1,077,420.59	14,742,496.46	/		/	14,742,496.4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余额 (元)		本年变动 (元)		年末余额 (元)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14,742,496.46		-13,665,075.87		1,077,420.59	
合计	14,742,496.46		-13,665,075.87		1,077,420.59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847,066.54	99.88	11,338,602.67	99.57
1年以上	7,239.50	0.12	49,100.00	0.43
合计	5,854,306.04	100.00	11,387,702.67	1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476,000.00	25.21
第二名	825,000.00	14.09
第三名	450,000.00	7.69
第四名	411,700.00	7.03
第五名	313,660.20	5.36
合计	3,476,360.20	59.3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084,584.70	3,760,308.23
合计	3,084,584.70	3,760,308.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885,438.26	3,885,864.49
其中：2个月以内	2,469,245.81	2,653,719.99
2-6个月	128,777.78	1,096,664.50
6-12个月	287,414.67	135,480.00
1至2年	676,876.13	14,698,041.00
2至3年	16,066,151.00	2,603.60
3年以上	2,600.00	27,700.00
合计	19,631,065.39	18,614,209.0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276,820.55	3,813,768.06
借款及往来款	16,059,897.72	14,675,115.00
其他	2,294,347.12	125,326.03
合计	19,631,065.39	18,614,209.0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37,539.98	41,245.88	14,675,115.00	14,853,900.86
—转回第一阶段	41,245.88	-41,245.88		
本期计提	308,469.83			308,469.83
其他变动			1,384,110.00	1,384,110.00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87,255.69		16,059,225.00	16,546,480.69

注：其他变动为外币应收款项坏账因汇率波动而变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675,115.00				1,384,110.00	16,059,22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8,785.86	308,469.83				487,255.69
合计	14,853,900.86	308,469.83			1,384,110.00	16,546,480.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Kautex Maschinenbau GmbH	16,059,225.00	81.81	往来款	2-3年	16,059,225.00
上海海关(中央金库)	1,181,098.55	6.02	保证金	0-2年	398,769.40
宜昌市中医医院	894,592.40	4.56	其他	2个月内	17,891.85

单位个人缴纳住房公积金	725,579.30	3.7	其他	2个月内	14,511.59
代扣个人缴纳社会保险	445,373.80	2.27	其他	2个月内	8,907.48
合计	19,305,869.05	98.36	/	/	16,499,305.3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437,522.84	607,790.69	53,829,732.15	47,932,037.76	1,638,144.99	46,293,892.77
库存商品	66,346,355.38	3,715,606.43	62,630,748.95	66,929,325.06	8,209,797.78	58,719,527.28
发出商品	11,680,810.48	-	11,680,810.48	8,744,285.75		8,744,285.75
备品备件	52,644,043.51	-	52,644,043.51	35,734,506.07		35,734,506.07
周转材料	19,509,611.49	-	19,509,611.49	21,665,882.04		21,665,882.04
合计	204,618,343.70	4,323,397.12	200,294,946.58	181,006,036.68	9,847,942.77	171,158,093.9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38,144.99	191,285.64		1,221,639.94		607,790.69
库存商品	8,209,797.78	3,607,234.58		8,101,425.93		3,715,606.43

合计	9,847,942. 77	3,798,520. 22		9,323,065. 87		4,323,397. 12
----	------------------	------------------	--	------------------	--	------------------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税款	43,805,301.52	5,755,066.33
发行费用		9,999,056.58
大额存单及利息	177,284,434.80	
其他	59,380.00	440,623.77
合计	221,149,116.32	16,194,746.68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三福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92,864,919.79			3,041,623.61		2,225,203.19	5,000,000.00			93,131,746.59	
小计	92,864,919.79			3,041,623.61		2,225,203.19	5,000,000.00			93,131,746.59	
二、联营企业											
上海赛夫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3,962,897.51			-2,100,843.99						21,862,053.52	

公司											
江苏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4,167,738.16			-1,025,211.79						23,142,526.37	
天津环渤新材料有限公司		169,471,768.87		-1,198,555.69						168,273,213.18	
小计	48,130,635.67	169,471,768.87		-4,324,611.47						213,277,793.07	
合计	140,995,555.46	169,471,768.87		-1,282,987.86		2,225,203.19	5,000,000.00			306,409,539.66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湖北三维半导体集成制造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长江先进存储产业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4,976,900.00			111,604.96			5,088,504.96	111,604.96			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合计	9,976,900.00			111,604.96			10,088,504.96	111,604.96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55,446,403.87	1,749,971,526.94
合计	1,855,446,403.87	1,749,971,526.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29,342,317.93	1,483,438,260.72	575,040.10	132,016,974.45	2,145,372,593.20
2.本期增加金额	63,543,910.90	188,668,145.42	-	11,755,827.59	263,967,883.91
(1) 购置	61,064,000.45	22,590,644.33		8,755,030.72	92,409,675.50
(2) 在建工程转入	2,479,910.45	166,077,501.09		3,000,796.87	171,558,208.41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323,321.44	6,841,841.75	-	80,617.63	10,245,780.82
(1) 处置或报废	3,323,321.44	6,841,841.75		80,617.63	10,245,780.82
4.期末余额	589,562,907.39	1,665,264,564.39	575,040.10	143,692,184.41	2,399,094,696.2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5,629,661.31	307,345,896.69	227,615.25	32,197,893.01	395,401,066.26
2.本期增加金额	17,733,950.34	119,164,628.55	109,255.32	14,338,108.16	151,345,942.37

(1) 计提	17,733,950.34	119,164,628.55	109,255.32	14,338,108.16	151,345,942.37
3.本期减少金额		3,098,716.21			3,098,716.21
(1) 处置或报废		3,098,716.21			3,098,716.21
4.期末余额	73,363,611.65	423,411,809.03	336,870.57	46,536,001.17	543,648,292.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6,199,295.74	1,241,852,755.36	238,169.53	97,156,183.24	1,855,446,403.87
2.期初账面价值	473,712,656.62	1,176,092,364.03	347,424.85	99,819,081.44	1,749,971,526.9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03,971,315.61	236,107,176.36
工程物资	45,249,393.04	26,443,006.09
合计	649,220,708.65	262,550,182.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上海兴福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	513,456,803.11		513,456,803.11	154,472,254.84		154,472,254.84
芯片用超高纯电子化学品提质项目	24,378,964.72		24,378,964.72	3,066,078.58		3,066,078.58
高选择性蚀刻液研发装置技术改造项目	10,461,413.11		10,461,413.11			
槽车清洗项目	22,300,133.62		22,300,133.62	34,300,239.72		34,300,239.72
4万吨/年电子级硫酸改扩建				1,696,671.02		1,696,671.02
2万吨/年电子级氨水联产1万吨/年电子级氨气项目				10,717,898.07		10,717,898.07
165吨/年硅基前驱体项目				10,663,880.78		10,663,880.78
其他	33,374,001.05		33,374,001.05	21,190,153.35		21,190,153.35
合计	603,971,315.61		603,971,315.61	236,107,176.36		236,107,176.3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槽车清洗项目		34,300,239.72	7,140,575.22	19,140,681.32		22,300,133.62						自筹

2万吨/年电子级氨水联产1万吨/年电子级氨气项目	255,728,100.00	10,717,898.07	2,976,401.69	13,694,299.76			84.03	100%	299,508.34			自筹/募集/借款
165吨/年电子级硅基前驱体项目	21,100,000.00	10,663,880.78	524,661.52	11,188,542.30			53.03	100%				自筹
芯片用超高纯电子化学品提质项目	146,076,279.00	3,066,078.58	86,921,566.93	65,608,680.79		24,378,964.72	90.12	95.36%	52,615.88	52,615.88	2.51	自筹/借款
3万吨/年电子级双氧水扩建项目	47,307,200.00		30,205,026.54	30,205,026.54			72.15	100%				自筹
1.5万吨/年电子级磷酸综合利用扩产项目	18,210,000.00		12,320,747.56	12,320,747.56			76.45	100%				自筹

高选择性蚀刻液研发装置技术改造项目	10,961,642.00		10,461,413.11			10,461,413.11	95.44	93.98%				自筹
上海兴福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	793,382,700.00	154,472,254.84	358,984,548.27			513,456,803.11	73.13	72.94%	58,482.52	37,284.72	2.6	募集/自筹/借款
合计	1,292,765,921.00	213,220,351.99	509,534,940.84	152,157,978.27		570,597,314.56	/	/	410,606.74	89,900.60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6,329,147.66		6,329,147.66	16,433,285.37		16,433,285.37
专用设备	38,920,245.38		38,920,245.38	10,009,720.72		10,009,720.72
合计	45,249,393.04		45,249,393.04	26,443,006.09		26,443,006.09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422,624.15	18,422,624.15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7,679,817.57	7,679,817.57
(1) 处置	7,679,817.57	7,679,817.57
4.期末余额	10,742,806.58	10,742,806.5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361,510.30	9,361,510.30
2.本期增加金额	3,350,718.87	3,350,718.87
(1) 计提	3,350,718.87	3,350,718.87
3.本期减少金额	3,212,176.29	3,212,176.29
(1) 处置	3,212,176.29	3,212,176.29
4.期末余额	9,500,052.88	9,500,052.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42,753.70	1,242,753.70
2.期初账面价值	9,061,113.85	9,061,113.8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2,495,834.46	6,656,000.00	4,863,079.19	631,293.90	244,646,207.55
2.本期增加金额			899,098.50		899,098.50
(1) 购置			899,098.50		899,098.5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32,495,834.46	6,656,000.00	5,762,177.69	631,293.90	245,545,306.0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159,696.66	4,765,333.10	2,324,763.59	252,932.85	20,502,726.20
2.本期增加金额	4,700,749.56	333,647.10	1,070,130.71	126,359.88	6,230,887.25
(1) 计提	4,700,749.56	333,647.10	1,070,130.71	126,359.88	6,230,887.2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7,860,446.22	5,098,980.20	3,394,894.30	379,292.73	26,733,613.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4,635,388.24	1,557,019.80	2,367,283.39	252,001.17	218,811,692.60
2.期初账面价值	219,336,137.80	1,890,666.90	2,538,315.60	378,361.05	224,143,481.3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安家费	6,081,095.15		3,430,238.15	19,444.44	2,631,412.56
装修改造	1,981,063.84	756,273.13	532,127.85		2,205,209.12
合计	8,062,158.99	756,273.13	3,962,366.00	19,444.44	4,836,621.68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257,881.97	938,682.30	4,090,497.18	613,574.5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143,942.05	2,271,635.68	14,841,939.34	2,226,290.90
存货跌价准备	4,323,397.12	648,509.57	9,847,942.77	1,477,191.42
股权激励	1,449,350.00	217,402.50	214,600.00	32,190.00
递延收益	29,285,113.97	4,392,767.10	32,412,401.89	4,861,860.28
可弥补亏损	105,657,177.25	16,128,200.80	285,496,826.94	42,824,524.04
租赁负债	1,370,635.71	205,595.36	8,101,688.83	1,215,253.32
合计	163,487,498.07	24,802,793.31	355,005,896.95	53,250,884.5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4,434.80	44,027.59		

税前一次性抵扣固定资产	228,900,057.22	34,335,008.58	258,967,169.20	38,845,075.38
使用权资产	1,242,753.70	186,413.06	9,061,113.85	1,359,167.07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11,604.96	27,901.2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5,819.28	36,872.8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86,027.39	71,506.85		
合计	230,970,697.35	34,701,730.21	268,028,283.05	40,204,242.4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损失	19,464.40	11,961.52
可抵扣亏损	5,509,376.64	3,808,765.81
合计	5,528,841.04	3,820,727.3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7年	275,347.93	275,347.93	
2028年	1,727,304.42	1,727,304.42	
2029年	1,806,113.46	1,806,113.46	
2030年	1,583,541.75		
2031年			
2032年及以后	117,069.08		
合计	5,509,376.64	3,808,765.8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99,888,422.70		99,888,422.70	16,190,726.80		16,190,726.80
合计	99,888,422.70		99,888,422.70	16,190,726.80		16,190,726.80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9,289,633.21	49,289,633.21	其他	保证金	60,337,902.65	60,337,902.65	其他	保证金
合计	49,289,633.21	49,289,633.21	/	/	60,337,902.65	60,337,902.65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4,881,018.75
其他借款	240,712.80	367,099.06
合计	240,712.80	55,248,117.8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6,564,346.01	272,308,749.49
合计	366,564,346.01	272,308,749.4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96,516,244.18	57,022,020.11
应付工程款	455,548,494.13	458,910,882.69
应付股权款	149,805,150.00	
运输费用及其他	19,581,550.90	23,228,431.88
合计	721,451,439.21	539,161,334.68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宏雷机械设备(南通)有限公司	1,911,000.00	分期付款结算余额
湖北邦裕重工装备有限公司	1,828,447.53	分期付款结算余额
湖北红旗汇成电缆有限公司	1,500,270.42	分期付款结算余额
北京清合智测科技有限公司	1,492,000.00	分期付款结算余额
合计	6,731,717.9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8,292.33
合计		58,292.3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552,968.84	2,356,927.93
合计	5,552,968.84	2,356,927.9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6,014,262.74	146,664,751.69	135,519,276.10	47,159,738.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6,058.19	11,115,335.41	11,213,179.10	238,214.50
合计	36,350,320.93	157,780,087.10	146,732,455.20	47,397,952.8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874,051.44	123,532,416.11	112,822,896.51	41,583,571.04
二、职工福利费	266,926.81	6,878,727.10	6,754,692.25	390,961.66
三、社会保险费	137,003.57	5,308,441.09	5,392,427.50	53,017.16
其中：医疗保险费	8,743.16	3,598,807.54	3,573,233.70	34,317.00
工伤保险费	248.69	269,749.27	268,777.80	1,220.16
补充医疗保险	128,011.72	1,439,884.28	1,550,416.00	17,480.00
四、住房公积金	4,900.00	6,730,127.48	6,705,344.48	29,68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31,380.92	4,215,039.91	3,843,915.36	5,102,505.47
合计	36,014,262.74	146,664,751.69	135,519,276.10	47,159,738.3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543.36	6,824,316.96	6,778,852.32	61,008.00
2、失业保险费	485.74	293,251.54	291,830.78	1,906.50
3、企业年金缴费	320,029.09	3,997,766.91	4,142,496.00	175,300.00
合计	336,058.19	11,115,335.41	11,213,179.10	238,214.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 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402,988.07	
房产税	1,131,633.41	947,863.69
土地使用税	191,459.10	191,459.10
印花税	503,332.20	73,209.61
个人所得税	376,960.30	283,694.71
合计	7,606,373.08	1,496,227.11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250,000.00	
其他应付款	14,729,601.46	10,503,474.92
合计	15,979,601.46	10,503,474.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250,00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1,25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末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应付股利已完成支付。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4,675,929.99	9,915,447.440
往来款及其他	53,671.47	588,027.480
合计	14,729,601.46	10,503,474.920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7,470.28	54,477,205.34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91,633.07	3,781,855.29
合计	1,659,103.35	58,259,060.63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721,885.95	306,400.63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转让	88,000.00	33,234.00
合计	809,885.95	339,634.6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1,744,955.34
信用借款	7,159,970.28	42,732,25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3）	367,470.28	54,477,205.34
合计	6,792,5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370,635.71	8,101,688.8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43）	1,291,633.07	3,781,855.29
合计	79,002.64	4,319,833.54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146,900,000.00	146,900,000.00
合计	146,900,000.00	146,9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6万吨/年芯片用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	114,700,000.00			114,700,000.00	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
3万吨/年电子级磷酸技术改造项目	32,200,000.00			32,200,000.00	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
合计	146,900,000.00			146,900,000.00	/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7,497,091.42	24,440,000.00	12,159,200.80	89,777,890.62	
合计	77,497,091.42	24,440,000.00	12,159,200.80	89,777,890.6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详见“十一、政府补助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说明：

2024年10月1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14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股票100,000,000.00股。2025年1月，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共募集资金1,168,000,000.00元，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变更为360,000,000.00元。2025年1月22日，公司股票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31,565,287.86	973,940,450.72		2,005,505,738.58
其他资本公积	47,008,038.61	2,485,895.69	2,896,014.58	46,597,919.72
合计	1,078,573,326.47	976,426,346.41	2,896,014.58	2,052,103,658.3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①2025年1月20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亿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11.68元，扣除发行费用96,955,563.86元，募集资金净额1,071,044,436.14元，增加股本1亿元，股本溢价净增加971,044,436.14元。②2019年公司母公司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发集团”）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于2024年3月到期解禁并行权完毕，将累计摊销计入其他资本公积2,896,014.58元转入股本溢价。③公司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实施的股权激励（详见十五、股份支付），2025年度摊销李鑫离职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88,800.00元，根据期末公司股价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71,892.5元计入资本公积。④公司合营企业上海三福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2025年度其他权益（专项储备）变动，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增加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变动2,225,203.19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604.96			27,901.24	83,703.72	83,703.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1,604.96			27,901.24	83,703.72	83,703.72
二、将重分类进		-589.23				-589.23	-589.23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9.23				-589.23		-589.2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1,015.73			27,901.24	83,114.49		83,114.4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①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长江先进存储产业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经评估公允价值增加111,604.96元，考虑所得税影响后净增加83,703.72元；②公司子公司新加坡兴福财务报表本位币为美元，折算为人民币产生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589.23元。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046,065.05	7,474,625.14	9,520,690.19	0
合计	2,046,065.05	7,474,625.14	9,520,690.19	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254,511.39	20,908,942.61		62,163,454.00
合计	41,254,511.39	20,908,942.61		62,163,454.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7,358,415.28	224,003,433.5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7,358,415.28	224,003,433.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6,817,559.11	159,473,748.3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908,942.61	16,118,766.5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2,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1,267,031.78	367,358,415.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88,248,722.38	949,919,632.32	1,092,017,479.17	768,750,643.68
其他业务	86,732,579.38	133,583,241.50	44,986,228.78	63,981,788.86
合计	1,474,981,301.76	1,083,502,873.82	1,137,003,707.95	832,732,432.5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通用湿电子化学品	1,093,474,256.08	762,268,068.06	1,093,474,256.08	762,268,068.06
功能湿电子化学品	244,748,507.86	151,459,169.56	244,748,507.86	151,459,169.56
湿电子化学品回收综合利用业务	34,232,862.52	30,071,911.32	34,232,862.52	30,071,911.32
电子特气	117,520.00	449,167.68	117,520.00	449,167.68
食品添加剂磷酸				
代工业务	15,675,575.92	5,671,315.70	15,675,575.92	5,671,315.70
其他	86,732,579.38	133,583,241.50	86,732,579.38	133,583,241.50
合计	1,474,981,301.76	1,083,502,873.82	1,474,981,301.76	1,083,502,873.82
按经营地分类				
境内	1,322,506,656.64	967,099,860.61	1,322,506,656.64	967,099,860.61
境外	152,474,645.12	116,403,013.21	152,474,645.12	116,403,013.21
合计	1,474,981,301.76	1,083,502,873.82	1,474,981,301.76	1,083,502,873.82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刻确认	1,474,981,301.76	1,083,502,873.82	1,474,981,301.76	1,083,502,873.82

收入				
合计	1,474,981,301.76	1,083,502,873.82	1,474,981,301.76	1,083,502,873.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5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236,209,652.50	16.01
第二名	159,867,316.46	10.84
第三名	144,914,950.11	9.82
第四名	87,805,298.20	5.95
第五名	64,657,699.50	4.38
合计	693,454,916.77	47.00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4,136,458.71	2,702,432.89
土地使用税	765,836.40	654,819.96
印花税	1,142,073.23	716,371.16
环境保护税	2,358.54	1,666.04
合计	6,046,726.88	4,075,290.05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502,505.32	9,842,975.40
业务招待费	5,985,394.59	5,109,721.13
保险费	476,296.26	405,993.37

展览费	720,565.79	375,791.65
差旅费	4,194,180.44	3,178,970.46
认证费	13,209,001.51	5,466,398.11
商检费	81,450.00	68,408.42
办公费	115,224.99	110,332.27
邮寄费	52,572.80	62,153.19
刷唛费	2,166,115.42	1,690,291.26
折旧摊销费	1,176,666.06	823,011.31
其他	2,905,996.90	2,242,284.68
合计	43,585,970.08	29,376,331.25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816,166.95	24,066,565.17
办公费	1,193,613.61	1,146,080.57
差旅费	1,375,228.81	1,315,607.61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7,323,599.57	5,751,359.53
业务招待费	3,721,890.01	2,119,729.37
折旧费	2,398,436.54	2,076,757.81
无形资产摊销	1,474,793.82	1,340,482.82
股权激励费用	88,800.00	109,196.25
董事会费	695,811.44	603,524.33
残保金	1,052,388.72	958,330.74
租赁、物业及水电费	1,461,598.23	1,290,363.35
装修费摊销	321,258.08	315,361.79
存货报废	677,762.68	
其他	1,875,879.72	1,231,856.68
合计	54,477,228.18	42,325,216.0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465,241.14	43,002,025.87
直接投入	19,649,502.55	12,513,580.48
折旧费及长期费用摊销	11,357,225.71	9,600,141.25
委外投入	283,018.87	524,445.87
其他费用	16,158,265.37	11,282,791.09
合计	92,913,253.64	76,922,984.56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23,471.46	2,370,249.49
减：利息收入	2,302,084.48	1,409,565.22
汇兑损失	-397,299.48	-1,883,517.73
手续费	565,784.14	416,706.77
贴现费用	141,041.61	1,157,279.36
未确认融资费用	326,396.17	320,516.03
合计	-842,690.58	971,668.70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5,268,177.80	5,511,741.48
进项税加计扣除	23,768,893.02	26,214,166.41
个税手续费返还	59,309.38	98,806.19
合计	39,096,380.20	31,824,714.08

其他说明：

注：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详见十一、3、计入本年损益的政府补助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28,807.14	2,649,979.73
理财收益	3,889,989.72	
合计	2,361,182.58	2,649,979.73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54,614.6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454,614.68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68,420.55	-779,513.0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08,469.83	197,281.06
合计	-2,476,890.38	-582,231.95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798,520.22	-8,344,494.24
合计	-3,798,520.22	-8,344,494.2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损益	2,008.73	
合计	2,008.73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052,038.00	
罚款、赔款收入	671,150.00	634,524.43	671,150.00
碳排放权	80,194.00		80,194.00
其他	2.58	39,864.17	2.58
合计	751,346.58	2,726,426.60	751,346.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减少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调整至其他收益所致。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613,881.61	4,644,879.40	3,613,881.6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613,881.61	4,644,879.40	3,613,881.6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10,000.00	10,000.00	210,000.00
罚款、罚金、滞纳金支出	56,234.40	91,994.62	56,234.40
其他		788,391.87	
合计	3,880,116.01	5,535,265.89	3,880,116.0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807.4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089,570.25	13,851,357.38
合计	23,089,570.25	13,865,164.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8,807,945.9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4,321,191.8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9,084.7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80,866.5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27,927.1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76,922.5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4,019.56
研发与残疾职工工资加计扣除	-13,896,418.35
所得税费用	23,089,570.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11,735,137.69	5,552,109.65
罚款收入	525,100.00	216,618.43
利息收入	2,302,084.48	1,409,565.22
政府补助	32,548,977.00	2,631,638.00
其他	3,268,052.34	918,887.58
合计	50,379,351.51	10,728,818.8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4,437,707.63	7,590,897.19
手续费	565,784.14	410,182.76
付现费用	70,655,315.63	41,894,619.43
合计	75,658,807.40	49,895,699.3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建设工程履约保证金收回	4,194,400.00	6,291,600.00
合计	4,194,400.00	6,291,6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170,000.00	
合计	17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IPO发行费用	14,531,849.05	
租赁负债本金与利息	4,374,605.92	
合计	18,906,454.9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5,248,117.81	65,240,712.80		119,881,018.75	367,099.06	240,712.80
长期借款（含一年	54,477,20	9,750,000.	9,970.28	57,077,205		7,159,970

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金额)	5.34	00		.34		.28
租赁负债(含一年 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金额)	8,101,688. 83			4,374,605. 92	2,356,447.2 0	1,370,635 .71
应付股利			72,000,000. 00	70,750,000 .00		1,250,000 .00
合计	117,827,0 11.98	74,990,71 2.80	72,009,970. 28	252,082,83 0.01	2,723,546.2 6	10,021,31 8.7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5,718,375.65	159,473,748.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98,520.22	8,344,494.24
信用减值损失	2,476,890.38	582,231.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1,345,942.37	131,199,052.01
使用权资产摊销	3,350,718.87	3,742,688.24
无形资产摊销	6,230,887.25	6,050,186.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62,366.00	4,419,108.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8.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13,881.61	4,644,879.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54,614.6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03,267.76	2,370,249.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61,182.58	-2,649,979.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619,983.73	18,247,535.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30,413.48	-4,374,960.8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820,075.80	-37,212,902.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849,288.46	-34,149,551.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2,824,734.58	78,666,867.55

号填列)		
其他	-2,046,065.05	-5,511,74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432,450.48	333,841,904.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6,905,255.39	66,246,478.4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6,246,478.43	112,348,231.7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0,658,776.96	-46,101,753.3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86,905,255.39	66,246,478.43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6,905,255.39	66,246,478.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6,905,255.39	66,246,478.43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49,289,633.21	60,337,902.65	保证金
合计	49,289,633.21	60,337,902.6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8,169,860.29
其中：美元	1,072,624.22	7.0288	7,539,261.12
欧元	20,108.83	8.2355	165,606.27
日元	10,380,001.00	0.0447970	464,992.90
应收账款	-	-	25,568,332.08
其中：美元	3,495,600.00	7.0288	24,569,873.28
欧元	16,800.00	8.2355	138,356.40
日元	19,200,000.00	0.0447970	860,102.40
其他应收款	-	-	16,059,225.00
其中：欧元	1,950,000.00	8.2355	16,059,225.00
应付账款	-	-	881,629.62
其中：美元	125,333.93	7.0288	880,947.13
欧元	11.07	8.2355	91.17
日元	13,200.00	0.0447970	591.32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 SINOPHORUS SINGAPORE PTE. LTD. 主要经营地为新加坡，记账本位币为美元，不属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1,112,148.56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5,409,427.0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465,241.14	43,002,025.87
直接投入	19,649,502.55	12,513,580.48
折旧费及长期费用摊销	11,357,225.71	9,600,141.25
委外投入	283,018.87	524,445.87
其他费用	16,158,265.37	11,282,791.09

合计	92,913,253.64	76,922,984.5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92,913,253.64	76,922,984.56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成立三家子公司，分别为兴远芯、广东兴福和新加坡兴福，详见“十、1、（1）本集团的构成”。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	70,000.00	上海	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		设立
天津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天津	10,000.00	天津	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		设立
湖北兴远芯气体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10,000.00	湖北武汉	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工程服务	51		设立
广东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20,000.00	广东惠州	电子化学品的研发和销售	95.5		设立
SINOPH ORUS SINGAP ORE PTE. LTD.	新加坡	30 万美元	新加坡	化学制品批发业务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三福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50		权益法
上海赛夫特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	20		权益法
江苏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	江苏盐城	电子元件及专用材料制造	35		权益法
天津环渤新材料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化学品生产	35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上海三福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三福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63,229,827.46	166,928,450.6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6,460,823.46	75,523,565.39
非流动资产	36,889,310.14	38,617,802.24
资产合计	200,119,137.60	205,546,252.88
流动负债	34,684,638.91	32,494,670.06
非流动负债	57,634.73	363,388.22
负债合计	34,742,273.64	32,858,058.2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5,376,863.96	172,688,194.6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2,431,449.59	84,635,645.26
调整事项		
--商誉	8,271,119.06	8,271,119.0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8,159.32	27,659.96
--其他	2,211,018.62	14,184.57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3,131,746.59	92,864,919.79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30,183,162.49	184,532,571.79
财务费用	43,104.91	-1,337,621.79
所得税费用	2,825,403.36	2,986,399.22
净利润	5,591,608.65	8,094,008.0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591,608.65	8,094,008.0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5,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天津环渤新材料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7,457,546.54
非流动资产	420,614,824.60
资产合计	528,072,371.14
流动负债	167,972,663.02
非流动负债	29,324,152.95
负债合计	197,296,815.9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0,775,555.1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5,771,444.31
调整事项	
--商誉	52,218,75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283,018.8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8,273,213.1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19,121,640.44
净利润	-6,907,645.9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907,645.9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5,004,579.89	48,130,635.6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126,055.78	-1,369,364.3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126,055.78	-1,369,364.32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12年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补助资金-高纯黄磷生产技术产业化项目	603,773.72			150,943.44		452,830.28	与资产相关
2012年宜昌市科学技术研究与开发项目资金-电子级氨气氨水工业技术与开发	300,000.00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宜昌市城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1万吨/年电子级硫酸项目	399,999.76			50,000.04		349,999.72	与资产相关
2018年工信部工业	2,425,925.88			222,222.24		2,203,703.64	与资产相关

转型升级资金-电子级磷酸产品质量提升技改项目							
2021年度区级技术改造专项补贴资金-3万吨/年电子级磷酸技改项目	1,225,900.00			108,968.88		1,116,931.12	与收益、资产相关
2021年度区级技术改造专项补贴资金--6万吨/年芯片用超高纯电子级化学品项目	1,000,000.00			88,235.28		911,764.72	与资产相关
2021年省级科技创新专项资金-3DNAND闪存芯片用高选择性蚀刻液专项技术	1,000,000.00			-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省级科技创新专项资金-3DNAND闪存芯片用高选择性蚀刻液专项技术	500,000.00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3万吨/年电子级磷酸技术	1,559,310.32	3,300,000.00		409,671.13		4,449,639.19	与资产相关

改造项目							
2021年市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资金“一事一议”-6万吨/年芯片用超高纯电子级化学品项目	5,500,000.00			410,447.80		5,089,552.20	与资产相关
2021年宜荆磷化工产业专项补助资金-3万吨/年电子级磷酸技术改造项目	367,346.92			32,653.08		334,693.84	与资产相关
2021年宜荆磷化工产业专项补助资金-6万吨/年芯片用超高纯电子级化学品项目	367,567.60			32,432.40		335,135.20	与资产相关
2022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熔融结晶深度提纯电子级磷酸关键技术专项资金	2,700,000.00			-		2,700,000.00	与收益、资产相关
电子级磷酸制备工艺研究及示范项目	1,644,500.94			285,999.96		1,358,500.98	与资产相关
功能型湿电子化学品生产后端智能化系统开发(2025年揭榜制科技项目资金的通知)		350,000.00		-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北省 2017年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专项项目-1万吨/年电子级硫酸项目	445,714.00			55,714.32		389,999.68	与资产相关
科技部 128层3DNAND存储器产品国产装备及材料新工艺开发与应项目资金	27,642,001.89			2,906,887.92		24,735,113.97	与收益、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	471,153.95			471,153.95		-	与资产相关
上海化学工业区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扶持项目（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上海化学工业区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扶持项目（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项目）	466,000.00			466,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上海化学工业区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扶持项目（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收双氧水扩建项目		2,000,000.00		11,235.95		1,988,764.05	与资产相关

25年第二批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收宜昌市猇亭区发展改革局(25年第一批超长期特别国债芯片用超高纯电子化学品提质项目)		16,590,000.00				16,59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收宜昌市猇亭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兴福3万吨一年电子级双氧水扩建项目25年第二批高质量发展专项)		2,000,000.00		35,714.29		1,964,285.71	与资产相关
外经贸区域协调发展促进资金项目-电子级磷酸	138,000.00			24,000.00		114,000.00	与资产相关
外经贸区域协调发展促进资金项目-电子级磷酸	49,999.53			33,333.36		16,666.17	与资产相关
猇亭区产业扶持资金-2万吨/年电子级磷酸综合利用项目	122,500.08			17,499.96		105,000.12	与资产相关
猇亭区科技创新供应链专项科研激励资金	350,000.00			-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芯片制造用二氧化硅蚀刻液		200,000.00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研发与应用 (宜科发(2025)5号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度科技创新资金的通知)							
宜昌市2019年全市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专项资金(省级资金)-电子级磷酸产品质量提升技改项目	187,253.01			17,152.92		170,100.09	与资产相关
宜昌市2019年全市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专项资金-3万吨/电子级混配化学品项目	512,590.46			48,433.68		464,156.78	与资产相关
宜昌市2019年市级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专项资金(市级资金)-电子级磷酸产品质量提升技改项目	357,553.01			32,752.92		324,800.09	与资产相关
宜昌市城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电子级混配项目	160,000.35			53,333.28		106,667.07	与资产相关
宜昌市传统产业改	7,000,000.00			526,315.80		6,473,684.20	与资产相关

造升级 “一事一 议”专项 资金-3万 吨/电子级 磷酸技术 改造项目							
宜昌市湖 北兴福电 子3万吨/ 年电子级 磷酸项目	5,000,000. 00			368,098.2 0		4,631,901. 80	与资产相 关
合计	77,497,09 1.42	24,440,00 0.00		7,159,200. 80	5,000,000. 00	89,777,89 0.62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5,268,177.80	5,511,741.48
营业外收入		2,052,038.00
合计	15,268,177.80	7,563,779.48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集团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①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外汇风险敞口主要集中于美元、日元、欧元等，除部分进出口业务以美元、日元、欧元进行结算外，其他主要业务均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

成影响。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上年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对外币汇率升值100个基点	-27.93	-27.93	-4.23	-4.23
人民币对外币汇率贬值100个基点	27.93	27.93	4.23	4.23

②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长期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715.00万元。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上年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100个基点	-6.08	-6.08	-109.28	-109.28
人民币基准利率降低100个基点	6.08	6.08	109.28	109.28

③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本集团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由于某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是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或其他估值技术确定的，而估值技术本身基于一定的估值假设，因此估值结果对估值假设具有重大的敏感性。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金融资产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附注十四、5(4)“关联担保情况”中披露的财务担保合同金额。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1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6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五、11。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5和附注七、9的披露。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67,850,000.00元(上年末:353,000,000.00元)。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含利息)	240,712.80			
应付票据	366,564,346.01			
应付账款	662,035,682.17	48,558,997.67	9,604,557.32	1,252,202.05
其他应付款	9,254,612.32	3,339,075.31	2,562,184.00	823,729.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利息)	1,659,103.35			
长期借款(含利息)		1,072,500.00	1,430,000.00	4,290,000.00
租赁负债(含利息)		79,002.64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286,027.39		100,286,027.39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286,027.39		100,286,027.39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4）结构性存款		100,286,027.39		100,286,027.39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88,504.96	10,088,504.96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 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077,420.59	1,077,420.59
1.应收票据			1,077,420.59	1,077,420.5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资产总额		100,286,027.39	11,165,925.55	111,451,952.9 4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同类型工具的市场报价或交易商报价。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和年末交易对方提供的权益通知书中记录的权益价值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持有的权益工具投资-长江先进存储产业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确定其公允价值；权益工具投资-湖北三维半导体集成制造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该投资近期无活跃市场交易，且被投资单位经营环境、业务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财务状况稳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四十四条，由于当前信息不足，公允价值估计范围广泛且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故采用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山县古夫镇	化工	110,325.78	39.93	39.9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的母公司为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兴山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三福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集团合营企业
天津环渤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集团联营企业
上海赛夫特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本集团联营企业
江苏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集团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兴山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公司实际控制人
宜昌苏鹏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湖北兴力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富彤化学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北京城南诚商贸有限公司	同受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兴山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宜昌兴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宜昌兴发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神农资源有限公司	同受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鑫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同受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宜昌兴茂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兴山县峡口港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宜都兴发生态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宜昌宸润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昭君古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瑞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金悦石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弘瑞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昭君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铭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间接控股股东控制
兴山巨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泰盛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省兴发磷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宜都兴发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保康楚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兴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兴山安捷电气检测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兴瑞硅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贵州兴发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襄阳兴发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新疆兴发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兴发闻达巴西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兴发美国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兴发香港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广东粤兴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兴发（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瓮安县龙马磷业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宜昌能兴售电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吉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兴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内蒙古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兴发阿根廷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兴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宜昌科林硅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荆州市荆化矿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兴顺新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北兴顺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阿坝州嘉信硅业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兴宏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环宇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宜都宁通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内蒙古新农基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兴磷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兴宇供应链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北兴宇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河南兴发生态肥业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四川福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兴发职业培训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兴益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谷城兴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兴晨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远安兴华磷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兴远气体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兴发欧洲有限公司 (XINGFAEuropeGmbH)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兴发阿根廷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兴华硅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印尼艾莫克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新加坡邦农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加纳邦农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兴发澳洲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科特迪瓦邦农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磷氟锂业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兴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届满离任时间不足 12 个月的董事舒恺担任董事的公司
中巨芯（湖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届满离任时间不足 12 个月的董事舒恺担任董事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凯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公司届满离任时间不足 12 个月的董事舒恺担任董事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湖北三峡实验室	公司董事长李少平担任负责人的单位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兴山安捷电气检测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0.12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101.05			278.72
湖北兴瑞硅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采购能源	6,139.56			5,299.05
湖北省兴发磷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8.38			9.06
宜都兴发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93.35			441.18
湖北兴力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125.13			443.17
湖北三峡实验室	采购服务	22.08			50.92
湖北兴宇供应链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706.96			17.57
上海三福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4.51			
富彤化学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0.02			
浙江凯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82.58			
天津环渤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65.12			
合计		9,648.74			6,539.7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吉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14.44	47.96
湖北省兴发磷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6.24	463.92
湖北泰盛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9.67	140.93

湖北兴瑞硅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销售能源	2,630.06	2,012.05
宜昌苏鹏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0.87	8.57
湖北兴力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8	0.64
浙江凯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5.75	
上海三福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20.53	569.76
宜都兴发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6.49
江苏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27.31	336.18
上海赛夫特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59	0.83
湖北兴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1.38	
湖北兴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37	
中巨芯(湖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48.11	
XINGFA Europe GmbH	销售商品	32.50	
天津环渤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69	
合计		5,198.39	3,617.3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广东粤兴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房屋			16.00	1.25				16.00	0.67	
湖北兴瑞硅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			233.03	13.00				234.55	23.04	
湖北兴力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	42.53		42.53			111.61		111.6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56,000,000.00	2025/4/2	2029/12/21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36.39	795.7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北泰盛化工有限公司	911,413.49	18,228.27	175,976.30	3,519.53
	上海三福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241,431.22	24,828.63		
	湖北兴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41,253.81	2,825.08		
	湖北兴力电子材料有限	20,928.00	418.56		

	公司				
	湖北兴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75,599.00	45,511.98		
	中巨芯(湖北)科技有限公司	805,605.00	16,112.10		
	XINGFA Europe GmbH	138,356.40	2,767.13		
	合计	5,534,586.92	110,691.75	175,976.30	3,519.53
应收款项融资	湖北兴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30,533.50			
	合计	230,533.50			
预付账款	天津环渤新材料有限公司	28,312.58			
	合计	28,312.58			
其他应收款	广东粤兴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27,400.00	27,400.00
	湖北兴力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542.33	10.85		
	合计	542.33	10.85	27,400.00	27,4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湖北兴力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643,471.96	1,318,241.83
	湖北兴瑞硅材料有限公司	3,071,695.67	2,849,155.91
	湖北瑞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974,339.92	17,458,116.04
	湖北三峡实验室		36,930.00
	浙江凯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921,022.30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50.00	
	宜都兴发化工有限公司	58,466.00	
	天津环渤新材料有限公司	149,136,750.00	
	合计	159,811,595.85	21,662,443.78
应付票据	湖北兴瑞硅材料有限公司	11,078,306.99	1,184,403.72

	湖北兴力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6,110,163.34	
	宜都兴发化工有限公司	288,751.40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45,312.00	1,596,960.00
	合计	22,022,533.73	2,781,363.72
其他应付款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400.00
	湖北瑞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126,4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实施的股权激励以评估价格为基础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无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进行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371,307.07

其他说明

注 1：2019 年公司母公司兴发集团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于 2024 年 3 月到期解禁并行权完毕，累计摊销计入资本公积 2,896,014.58 元。

注 2：公司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实施的股权激励。

公司设立了宜昌芯福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宜昌兴昕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员工持股平台。2020 年 12 月，兴山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批复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湖北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2020）》。2022 年 1 月，公司董事会决议吸收芯福创投和兴昕创投为兴福有限新股东，决议变更兴福有限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30,000.00 万

元变更为现在的 36,000.00 万元，增资 6,000.00 万元，增资部分由新股东芯福创投出资 4,400.00 万元、兴昕创投出资 1,600.00 万元。增资价格为 1.1 元/每注册资本。根据方案，员工持股平台增资价格以众联评报字[2020]第 1238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依据，不低于每股评估值，为市场公允价格，无需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2022 年 8 月，1 名持股员工离职。根据股权激励方案，激励对象发生主动离职的，其所持合伙企业份额需在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90 日内转让给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指定的其他激励对象。转让价格按发生上述事实时点上一年度末公司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价格或激励对象实际出资的价格孰低者为依据确定。本次员工离职股权转让价格为激励对象实际出资的价格 1.1 元，转让股数为 90000 股。2021 年 12 月战略投资者增资至 2022 年 8 月持股平台员工离职，公司基本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且战略投资者增资评估报告仍处于有效期内，将公司战略投资者增资价格确认为此次股权的公允价值，因此需要确认差额部分为股份支付费用，即确认 33.3 万元的股份支付费用（转让出资额 9.9 万元与公允价格 43.2 万元差额，折股后股份数量 4.5 万股，转让价格 2.2 元/股，公允价格 9.6 元/股）在适当期间内摊销。本期摊销该股份支付费用 88,800.00 元，累计摊销 303,400.00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员工	88,800.00	
合计	88,800.00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报告分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84,026,267.69	179,856,781.01
其中：2个月以内	255,068,036.80	155,188,703.38
2-6个月	28,958,230.89	24,668,077.63
合计	284,026,267.69	179,856,781.0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4,026,267.69	100.00	6,257,881.97	2.20	277,768,385.72	179,856,781.01	100.00	4,090,497.18	2.27	175,766,283.83
其中：										

账龄组合	283,935,867.69	99.97	6,257,881.97	2.20	277,677,985.72	179,856,781.01	100.00	4,090,497.18	2.27	175,766,283.8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90,400.00	0.03			90,400.00					
合计	284,026,267.69	/	6,257,881.97	/	277,668,385.72	179,856,781.01	/	4,090,497.18	/	175,766,283.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个月以内	255,068,036.80	5,099,552.74	2.00
2-6个月	28,958,230.89	1,158,329.23	4.00
合计	284,026,267.69	6,257,881.97	2.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90,497.18	2,167,384.79				6,257,881.97
合计	4,090,497.18	2,167,384.79				6,257,881.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9,488,392.36			17.42	989,767.85
第二名	40,545,956.28			14.28	810,919.13
第三名	25,390,464.00			8.94	507,809.28
第四名	15,490,929.49			5.45	472,981.82
第五名	11,631,729.58			4.10	241,332.90
合计	142,547,471.71			50.19	3,022,810.9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0,538,635.15	3,734,954.75
合计	40,538,635.15	3,734,954.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0,341,931.31	3,871,475.49
其中：2个月以内	39,958,055.86	2,649,867.99
2-6个月	113,801.78	1,086,127.50
6-12个月	270,073.67	135,480.00
1至2年	662,487.13	14,675,115.00
2至3年	16,059,225.00	2,603.60
3年以上	2,600.00	27,700.00
合计	57,066,243.44	18,576,894.0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223,188.55	3,776,453.06
借款及往来款	16,059,897.72	14,675,115.00
其他	39,783,157.17	125,326.03
合计	57,066,243.44	18,576,894.0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37,041.46	29,782.88	14,675,115.00	14,841,939.34
—转回第一阶段	29,782.88	-29,782.88		
本期计提	301,558.95			301,558.95
其他变动			1,384,110.00	1,384,110.00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68,383.29		16,059,225.00	16,527,608.2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675,115.00				1,384,110.00	16,059,22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6,824.34	301,558.95				468,383.29
合计	14,841,939.34	301,558.95			1,384,110.00	16,527,608.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7,509,778.18	65.73	其他	2个月内	0.00
Kautex Maschinenbau GmbH	16,059,225.00	28.14	往来款	2-3年	16,059,225.00
上海海关(中央金库)	1,181,098.55	2.07	保证金	0-2年	398,769.40
宜昌市中医医院	894,592.40	1.57	其他	2个月内	17,891.85
单位个人缴纳住房公积金	712,083.20	1.25	其他	2个月内	14,241.66
合计	56,356,777.33	98.76	/	/	16,490,127.9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62,416,312.00		762,416,312.00	171,000,000.00		171,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06,409,539.66		306,409,539.66	140,995,555.46		140,995,555.46
合计	1,068,825,851.66		1,068,825,851.66	311,995,555.46		311,995,555.4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67,000,000.00		533,000,000.00				700,000,000.00	
天津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湖北兴远芯气体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广东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42,975,000.00				42,975,000.00	
SINOPH ORUS SINGAPORE PTE. LTD.			141,312.00				141,312.00	
合计	171,000,000.00		591,416,312.00				762,416,312.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三福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92,864,919.79			3,041,623.61		2,225,203.19	5,000,000.00			93,131,746.59	

小计	92,86 4,919. 79			3,041, 623.6 1		2,225 ,203. 19	5,000, 000.0 0			93,13 1,746. 59	
二、联营企业											
上海赛夫特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3,96 2,897. 51			-2,100 ,843.9 9						21,86 2,053. 52	
江苏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4,16 7,738. 16			-1,025 ,211.7 9						23,14 2,526. 37	
天津环渤新材料有限公司		169,4 71,76 8.87		-1,198 ,555.6 9						168,2 73,21 3.18	
小计	48,13 0,635. 67	169,4 71,76 8.87		-4,324 ,611.4 7						213,2 77,79 3.07	
合计	140,9 95,55 5.46	169,4 71,76 8.87		-1,282 ,987.8 6		2,225 ,203. 19	5,000, 000.0 0			306,4 09,53 9.66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88,793,599.8 8	950,706,013.50	1,092,017,479. 17	768,750,643. 68
其他业务	87,221,279.50	134,076,257.22	44,790,481.61	63,981,788.8 6
合计	1,476,014,879.3 8	1,084,782,270.7 2	1,136,807,960. 78	832,732,432. 5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通用湿电子化学品	1,093,474,256.08	762,268,068.06	1,093,474,256.08	762,268,068.06
功能湿电子化学品	245,293,385.36	152,245,550.74	245,293,385.36	152,245,550.74
湿电子化学品回收综合利用业务	34,232,862.52	30,071,911.32	34,232,862.52	30,071,911.32
电子特气	117,520.00	449,167.68	117,520.00	449,167.68
代工业务	15,675,575.92	5,671,315.70	15,675,575.92	5,671,315.70
其他	87,221,279.50	134,076,257.22	87,221,279.50	134,076,257.22
合计	1,476,014,879.38	1,084,782,270.72	1,476,014,879.38	1,084,782,270.7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1,323,540,234.26	968,379,257.51	1,323,540,234.26	968,379,257.51
境外	152,474,645.12	116,403,013.21	152,474,645.12	116,403,013.21
合计	1,476,014,879.38	1,084,782,270.72	1,476,014,879.38	1,084,782,270.7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476,014,879.38	1,084,782,270.72	1,476,014,879.38	1,084,782,270.72
合计	1,476,014,879.38	1,084,782,270.72	1,476,014,879.38	1,084,782,270.72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5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236,209,652.50	16.00
第二名	159,867,316.46	10.83
第三名	144,914,950.11	9.82
第四名	87,805,298.20	5.95
第五名	64,657,699.50	4.38
合计	693,454,916.77	46.98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82,987.86	2,649,979.73
理财收益	983,670.35	
合计	-299,317.51	2,649,979.7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11,872.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68,177.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54,614.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5,112.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13,887.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5	
合计	11,882,151.9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1	0.59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8	0.55	0.5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少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3月30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